

---

---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

---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  
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15层&20层  
邮编: 100025

15 & 20/F Tower 1,  
China Central Place,  
No. 81 Jiangu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5, China  
电话/T. (86 10) 6584 6688  
传真/F. (86 10) 6584 6666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999号  
上海环贸广场办公楼一期36层  
邮编: 200031

36th Floor,  
One ICC, Shanghai ICC 999  
Middle Huai Hai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200021, China  
电话/T. (86 21) 2310 8288  
传真/F. (86 21) 2310 8299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68号  
华润置地大厦B座27层  
邮编: 518052

27th Floor Tower B,  
China Resources Land Building,  
No. 9668 Shennan Avenue, Nanshan  
District, Shenzhen 518052, China  
电话/T. (86 755) 8388 5988  
传真/F. (86 755) 8388 5987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  
天府国际金融中心11号楼3701  
邮编: 610000

Room 3701, Building 11, Tianfu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er, 966 Tianfu  
Avenue North Section, High-tech Zone,  
Chengdu 610000, China  
电话/T. (86 28) 8605 9898  
传真/F. (86 28) 8532 6200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关于**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GLO2025SZ（法）字第 0117-1-2 号**

**致：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所签订的《专项法律服务合同》，本所接受发行人的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专项法律顾问，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了《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法律意见书》（下称“《法律意见书》”或“原法律意见书”）《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律师工作报告》（下称“《律师工作报告》”或“律师工作报告”）《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下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鉴于发行人委托审计机构对发行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且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下称“《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就发行人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期间（下称“新增期间”）与本次发行相关法律事项，本所根据发行人的最新情况进行补充核查，出具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下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对于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中未发生变化的内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再重复发表意见。

## 目 录

目 录.....	2
释 义.....	4
第一节 律师应声明的事项.....	7
第二节 正文.....	9
第一部分 关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更新.....	9
一、 《审核问询函》问题 1.....	9
（一）《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2）.....	9
（二）《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6）.....	21
（三）《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9）.....	26
（四）《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10）.....	37
二、 《审核问询函》问题 2.....	43
（一）《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3）.....	43
（二）《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4）.....	54
（三）《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5）.....	57
第二部分 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更新.....	58
一、 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59
二、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59
三、 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59
四、 本次发行方案.....	62
五、 发行人的独立性.....	63
六、 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63
七、 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65
八、 附属公司.....	65
九、 发行人的业务.....	66
十、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66
十一、 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73
十二、 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87
十三、 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100
十四、 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100

十五、	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101
十六、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101
十七、	发行人的税务及财政补贴 .....	101
十八、	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	102
十九、	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	102
二十、	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107
二十一、	其他 .....	107
二十二、	结论性意见 .....	107

## 释 义

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或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伊戈尔	指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麦格斯公司/控股股东	指	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
伊戈尔电力	指	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伊戈尔电子	指	佛山市伊戈尔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吉安伊戈尔	指	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吉安磁电科技	指	吉安伊戈尔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伊戈尔数字能源	指	江西伊戈尔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伊戈尔电碳	指	广东伊戈尔电碳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安徽能启	指	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伊戈尔智能电器	指	广东伊戈尔智能电器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广东英备特	指	广东英备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伊戈尔电力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鼎硕同邦	指	深圳市鼎硕同邦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费城伊戈尔	指	Eaglerise E & E Inc.，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洛杉矶伊戈尔	指	Eaglerise E & E (USA), Inc.，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日本伊戈尔	指	株式会社イーグルライズジャパン，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香港伊戈尔	指	伊戈尔企业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马来 DEG 公司	指	DEG INDUSTRIAL SUPPLIES SDN.BHD.，香港伊戈尔全资子公司
HI-BEAM 公司	指	HI-BEAM LIGHTING (M) SDN. BHD.，马来 DEG 公司全资子公司
E&R	指	E&R LLC，洛杉矶伊戈尔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伊戈尔	指	EAGLERISE SINGAPORE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北滘分公司	指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北滘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吉安伊戈尔广东分公司	指	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安和威	指	深圳市安和威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企业
杰克明	指	杰克明（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企业
宿迁能曦	指	宿迁能曦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企业
创钰铭展	指	佛山创钰铭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参股企业

环球律所/本所	指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师/申报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指	容诚会计师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518Z0110 号）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指	容诚会计师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518Z0243 号）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指	容诚会计师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304 号）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指	容诚会计师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518Z0709 号）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指	容诚会计师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100Z1051 号）
《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指	容诚会计师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518Z0248 号）
《公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审核要点》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5 号——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审核关注要点》
《编报规则第 12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 1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证监发〔2001〕37 号）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深证上〔2024〕339 号）
《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指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司法部令第 223 号）
《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	指	《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证监会司法部公告〔2010〕33 号）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原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法律意见书》
律师工作报告/《律师工作报告》	指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律师工作报告》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指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3 月
新增期间	指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中国/我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境内	指	关境以内，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及相关关税制度的区域，也即除港澳台地区以外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
境外	指	关境以外，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有主权的港澳台地区，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使主权的领土范围以外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法律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之目的，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的规定）

## 第一节 律师应声明的事项

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谨作如下声明：

（一）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编报规则第12号》《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及其他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

（二）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本所律师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本所律师在工作过程中，已得到发行人的保证：即发行人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本所律师认为制作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和口头证言，其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

（五）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有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作为制作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依据。

（六）本所律师仅就与发行人本次发行有关的中国境内法律事项（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发表意见事项为准及为限）发表意见，本所律师对境内法律事项履行了证券法律专业人士的特别注意义务；本所及经办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财务、会计、审计、验资、资产评估、投资决策等专业事项和境外法律事项发表专业意见的适当资格，基于专业分工及归位尽责的原则，本所律师对财务、会计、评估等非法律事项履行了普通人一般的注意义务。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原法律意见书

和律师工作报告中涉及有关财务、会计、审计、验资、资产评估、投资决策等专业事项时，均为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发行人的说明予以引述；对于制作、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过程中依赖保荐机构、其他证券服务机构等的基础工作或者专业意见的，本所律师按照《编报规则第 12 号》《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调查、复核工作，形成合理信赖；涉及境外法律或其他境外事项时，本所律师亦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或发行人的说明予以引述。该等引述并不表明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证，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评价该等数据或结论的适当资格。

（七）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 第二节 正文

### 第一部分 关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更新

#### 一、《审核问询函》问题 1

##### （一）《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2）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2）报告期境外生产销售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境外销售收入对应的主要国家或地区、主要产品销量、销售价格、销售金额、主要客户合作历史及稳定性、合同签订及履行情况；境外各生产基地具体生产产品及其产能、产销情况等；是否对境外收入进行核查及具体核查措施，境内外毛利率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境外收入与境外生产成本、出口报关金额、出口退税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及客户回款金额等是否匹配，外销收入是否真实、会计确认是否准确，境外生产经营是否存在风险。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核查过程：**

就《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2），本所律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收入成本明细表，了解发行人主要境外销售区域、主要客户合作历史及稳定性、合同签订及履行情况；

（2）了解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

（3）抽样检查核查境外销售收入相关合同/订单、发票、出口报关单、提单、银行回单等单据；

（4）获取并检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免抵退税申报明细表等海关出口资料；

（5）对部分主要海外客户进行了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实地查看了客户经营场所，了解经营现状及与发行人的合作情况；以实地和视频访谈的形式完成对部分主要客户的访谈，确认客户基本信息、双方合作具体情况、交易细节、交易金额等事项，并在实地走访客户时重点参观客户经营场所、仓库等；

(6) 查阅了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

**核查内容和结果：**

**1.报告期境外生产销售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境外销售收入对应的主要国家或地区、主要产品销量、销售价格、销售金额、主要客户合作历史及稳定性、合同签订及履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境外生产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抓住行业发展机会，加快全球化产业布局，分别在马来西亚、泰国、美国、墨西哥等建设境外生产基地，其中马来西亚、泰国一期工厂已建成投产，美国、墨西哥生产基地计划于 2025 年开始陆续建成投产。马来西亚工厂主要生产照明灯具、照明电源等；泰国一期工厂于 2024 年 9 月正式生产，主要生产新能源变压器等产品。

**(2) 报告期内境外销售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收入成本明细表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主要为境内生产发往境外的收入。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按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北美洲	15,905.85	47.05%	60,006.62	44.22%	37,620.25	38.34%	31,071.49	33.60%
欧洲	11,327.10	33.50%	50,030.91	36.87%	33,725.83	34.37%	36,662.79	39.64%
亚洲	5,481.85	16.21%	21,637.31	15.94%	23,842.92	24.30%	19,410.03	20.99%
其他	1,093.90	3.24%	4,034.73	2.97%	2,938.84	2.99%	5,342.48	5.78%
<b>合计</b>	<b>33,808.70</b>	<b>100.00%</b>	<b>135,709.58</b>	<b>100.00%</b>	<b>98,127.83</b>	<b>100.00%</b>	<b>92,486.79</b>	<b>100.00%</b>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及发行人的说明，随着国际化战略的实施以及海外业务的拓展，公司报告期内分别实现境外收入 92,486.79 万元、98,127.83 万元、135,709.58 万元和 33,808.70 万元。报告期内，境外收入主要集中在北美洲和欧洲，北美洲收入占比

呈上升趋势，主要来自美国、洪都拉斯、哥斯达黎加等国家；欧洲收入占比整体较为稳定，主要来自西班牙、瑞典、德国等；亚洲收入主要来自日本和印度。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及发行人的说明，公司境外生产且境外销售对应的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境外收入中境外生产部分	5,025.80	21,330.97	7,403.97	2,394.38
境外收入总额	33,808.70	135,709.58	98,127.83	92,486.79
占比	<b>14.85%</b>	<b>15.72%</b>	<b>7.55%</b>	<b>2.59%</b>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生产、境外销售的收入主要来自马来西亚工厂。报告期内，随着马来西亚工厂照明类产品产能的提升，收入增长较多。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及发行人的说明，公司境外收入主要产品销量、销售价格、销售金额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5年1-3月			2024年度		
	销量（万台/万只）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单价（元）	销量（万台/万只）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单价（元）
新能源变压器	3.15	17,842.77	5,667.98	8.06	49,142.73	6,094.84
工业控制变压器	21.78	4,713.47	216.41	118.09	21,853.41	185.06
照明电源	311.53	8,264.42	26.53	1,416.10	45,289.08	31.98
照明灯具	37.83	2,705.02	71.50	218.07	13,560.25	62.18
小计	374.29	33,525.69	89.57	1,760.32	129,845.47	73.76
产品名称	2023年度			2022年度		
	销量（万台/万只）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单价（元）	销量（万台/万只）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单价（元）
新能源变压器	34.69	23,973.18	691.02	20.13	11,021.50	547.53
工业控制变压器	107.87	22,890.56	212.21	176.96	29,022.34	164.01
照明电源	847.76	32,181.42	37.96	849.36	35,615.30	41.93
照明灯具	207.52	14,072.73	67.81	204.47	15,322.49	74.94
小计	<b>1,197.84</b>	<b>93,117.89</b>	<b>77.74</b>	<b>1,250.92</b>	<b>90,981.63</b>	<b>72.73</b>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产品主要为新能源变压器、工业控制变压器及照明类产品。随着新能源变压器中高单价产品光伏并网升压变压器占比的提升，新能源变压器的平均销售单价提升较多。境外新能源变压器收入中光伏并网升压变压器 2024 年及 2025 年 1-3 月销售单价有所降低，主要系产品型号差异及受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等影响部分产品价格有所下降所致；光伏逆变高频电感 2024 年销售单价上升较多，主要系 2023 年有部分为单价较低的小电感产品，2024 年公司降低该产品出货量。工业控制变压器报告期内销售单价有所波动，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动所致，2023 年度外销的工业控制变压器单价较高，主要系单价高的移相变压器和干变及其他产品销量上升所致。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外销产品价格未发生较大变化。

### (3) 主要境外客户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及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开始合作时间	交易内容	相关协议或合同情况	协议或合同履行情况
客户 B	2,077.41	11,271.57	9,825.32	8,991.58	2001 年	照明电源	框架协议，邮件下订单	正在履行中
客户 C	719.34	6,575.84	3,792.32	5,110.48	2015 年	照明电源、照明灯具等	框架协议及订单	正在履行中
客户 D	1,651.67	6,674.78	4,529.22	5,614.90	2020 年	照明灯具	框架协议及订单	正在履行中
客户 A	4,850.81	14,022.62	3,700.78	549.50	2015 年	新能源变压器	框架协议及订单	正在履行中
客户 E	570.67	2,714.80	3,651.65	3,257.48	2011 年	工业控制变压器等	框架协议及订单	正在履行中

客户	2025年 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开始 合作 时间	交易 内容	相关协 议或合 同情况	协议或 合同履 行情况
客户 F	-	4,865.46	1,339.48	192.86	2020 年	车载 电感	系统下 订单	正在履 行中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公司长期深耕照明电源领域多年，为国际知名企业如宜家（IKEA）等提供照明类产品，并形成长期稳定战略合作关系。工业控制变压器方面，公司持续与日立等企业合作。近年来，随着公司紧抓光伏新能源行业发展机遇，公司与前期开发的客户 A 等境外客户在新能源变压器方面的合作也进一步深入。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现场走访，客户 A 成立于 1972 年，是西班牙自动化领域的知名家族企业，主要从事电能转换业务，包括光伏逆变器、电力和控制电子、电动发电机、系统集成等工程的技术开发，为光伏、风能、水力发电等行业提供解决方案。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现场走访，客户 A 在全球有四大工厂，位于西班牙、巴西、美国、印度，与伊戈尔主要在光伏领域合作，向公司采购光伏逆变高频电感及光伏并网升压变压器，配套用于其光伏业务及产品中，客户 A 光伏年产能 6-8GW，除了中国、印度市场，全球其他市场占比 20%-25%。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公司于 2015 年与客户 A 通过展会接洽建立业务合作，起初主要向客户 A 销售光伏逆变电感，随着合作深入，客户 A 对公司产品设计、质量、交付及服务能力等认可，双方不断扩大合作产品品类、增加数量。2023 年以来，双方加强业务现场交流，公司光伏并网升压变压器得到客户 A 的认可并大批量出货，对其销售收入由 2022 年的 549.50 万元攀升至 2024 年的 1.40 亿元。

与此同时，公司布局车载电源、车载电感、储能及充电桩等新的应用领域，公司的车载电感产品已获得了美国福特（Ford）的稳定合作。

总体而言，公司的主要境外客户为合作历史较长、稳定性较强的全球知名企业，同时“2+X”战略布局也为公司带来了新的优质境外客户。

## 2.境外各生产基地具体生产产品及其产能、产销情况等

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的说明，公司坚持全球化战略布局，加大国际业务布局，顺应国际贸易环境变化。2020 年公司收购马来 DEG 公司，作为公司

首个海外基地，其主要生产照明类产品。另外，鉴于近年来海外市场电力设备需求强劲，新能源产品已成为公司近年收入增长的重要引擎，相关产品已在欧美等市场得到认可。从全球化布局的战略规划考虑，公司投资了新建泰国、美国、墨西哥生产基地。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马来西亚工厂主要生产照明类产品，主要面向北美洲及东南亚市场。产能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台/只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产能	72.33	289.32	152.40	54.80
产量	43.78	228.31	126.13	45.00
销量	39.16	221.51	123.56	44.64

泰国一期工厂 2024 年开始建设，2024 年 7 月底竣工，9 月正式生产，主要生产光伏并网升压变压器、箱式变压器，规划年产能 0.24 万台，2024 年产销量较小。二期工厂尚在规划中。泰国生产基地主要面向亚洲及北美洲市场。

墨西哥工厂 2023 年开始规划，规划生产新能源变压器，规划年产能 0.6 万台，预计 2025 年底完工，主要面向北美洲及拉丁美洲等市场。

美国工厂 2024 年开始建设，规划生产配电变压器，规划年产能 2.1 万台，预计 2025 年完工，主要面向美国本土市场。

### 3.对境外收入进行的具体核查措施

本所律师对境外收入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收入成本明细表，了解发行人主要境外销售区域、主要客户合作历史及稳定性、合同签订及履行情况；

(2) 了解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

(3) 抽样检查核查境外销售收入相关合同/订单、发票、出口报关单、提单、银行回单等单据；

(4) 获取并检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免抵退税申报明细表等海关出口资料；

(5) 对部分主要海外客户进行了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实地查看了客户经营场所，了解经营现状及与发行人的合作情况；以实地和视频访谈的形式完成对部分主要客户的访谈，确认客户基本信息、双方合作具体情况、交易细节、交易金额等事项，并在实地走访客户时重点参观客户经营场所、仓库等；

(6) 查阅了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

**4. 境内外毛利率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境外收入与境外生产成本、出口报关金额、出口退税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及客户回款金额等是否匹配，外销收入是否真实、会计确认是否准确，境外生产经营是否存在风险**

#### (1) 境内外毛利率差异情况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收入成本明细表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毛利率差异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境外毛利率	28.25%	31.61%	30.70%	26.87%
境内毛利率	9.49%	15.79%	18.93%	16.17%
毛利率差异	18.76%	15.82%	11.77%	10.70%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毛利率有一定的差异，主要受能源类产品境内外毛利率差异较大的影响。

新能源变压器及工业控制变压器的境外毛利率均高于境内。其中，2024年度新能源变压器内外销毛利率差异增加，根据发行人的说明，主要系光伏并网升压变压器占比增加较多所致，且外销客户的毛利率较高。2025年1-3月，公司新能源变压器内外销毛利率均有所下降，主要系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部分新能源变压器产品价格有所下降，同时安徽生产基地、泰国一期工厂投产后人工成本和折旧费增加所致。2023年以来工业控制变压器内外销毛利率差异较大，主要系外销产品中毛利率较高的移相变压器和干变及其他产品占比增加所致。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受劳动力成本、政策等因素影响，欧美、日韩等发达地区的能源类产品制造成本较高，故公司产品国外售价通常高于国内售价。公司多

年来坚持国际化战略，产品质量及服务在国际市场上认可度高，竞争优势强，一般能保持较高的外销毛利率水平。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对于境内能源类产品市场，市场竞争相对较为激烈，境内主要客户通常会选取多家供应商进行比价、招投标确定采购价格，一定程度上压低了公司的销售价格，导致内销毛利率整体处于较低水平。

### (2) 境外收入与境外生产成本匹配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目前，公司生产基地主要以境内的佛山北滘、江西吉安、安徽淮南为主，马来西亚工厂主要生产照明类产品，收入占比小，泰国一期工厂于2024年7月底竣工，报告期内产销量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产品主要为境内公司生产。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收入成本明细表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与境外成本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境外营业收入	33,808.70	135,709.58	98,127.83	92,486.79
对应的营业成本	24,256.43	92,806.83	68,000.46	67,636.05
毛利	9,552.28	42,902.75	30,127.37	24,850.74
毛利率	28.25%	31.61%	30.70%	26.87%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增长趋势与境外成本增长趋势一致，境外收入与境外成本基本匹配。

### (3) 境外收入与出口报关金额匹配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收入成本明细表、海关出口销售明细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与出口报关金额匹配情况如下：

#### 1) 人民币销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境外收入金额	3,563.09	29,412.07	18,808.94	10,766.62
出口报关金额	4,579.07	31,003.72	17,557.04	11,296.84
差异金额	-1,015.97	-1,591.65	1,251.90	-530.22
差异率 (%)	-28.51	-5.41	6.66	-4.92

## 2) 美元销售

单位：美元万元

项 目	2025年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境外收入金额	3,382.16	11,195.47	8,636.16	10,145.60
出口报关金额	2,774.18	10,242.77	8,453.56	10,488.48
差异金额	607.99	952.70	182.60	-342.88
差异率 (%)	17.98	8.51	2.11	-3.38

## 3) 欧元销售

单位：欧元万元

项 目	2025年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境外收入金额	532.42	2,317.69	1,074.85	975.89
出口报关金额	527.24	2,350.93	1,083.47	950.81
差异金额	5.18	-33.24	-8.62	25.08
差异率 (%)	0.97	-1.43	-0.80	2.57

## 4) 日元销售

单位：日元万元

项 目	2025年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境外收入金额	40,073.48	159,861.13	145,839.68	109,717.82
出口报关金额	23,240.15	124,137.29	112,437.45	82,426.23
差异金额	16,833.33	35,723.84	33,402.23	27,291.59
差异率 (%)	42.01	22.35	22.90	24.87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金额与出口报关金额差异原因如下：①海关出口报关金额为境内子公司销售给境外主体（包含境外子公司或境外客户）的收入金额，境外收入金额为集团合并层面的收入金额，二者之间存在公司合并范围内主体的结算价差与时间性差异。②公司境外生产主体直接对外销售的境外收入未包含在中国海关出口报关金额中。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公司日元外销交易路径为境内子公司出口至香港伊戈尔，香港伊戈尔再转售至日本伊戈尔，最终由日本伊戈尔销售至终端客户。出口报关金额为境内子公司出口至香港伊戈尔的金额，境外收入金额为日本伊戈尔销售至客户的金额。由于日本伊戈尔及香港伊戈尔在交易过程中保有一定毛利，因此境外收入金额高于出口报关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5年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海关出口报关金额 a	29,541.31	128,676.64	91,040.34	92,817.98
境外收入金额 b	33,808.70	135,709.58	98,127.83	92,486.79
减：境外子公司销售 给客户金额 c	8,177.40	37,527.72	26,215.57	29,447.43
加：境内公司销售 给境外子公司金额 d	5,401.49	29,093.93	18,711.67	29,796.02
减：时间性差异 e	-1,496.35	1,496.35	-	-
经调整后收入金额 (f=b-c+d-e)	32,529.14	125,779.44	90,623.93	92,835.38
差异金额 (g=a-f)	4.87	-95.50	416.41	-17.40
差异率 (%) (g/b)	0.01	-0.07	0.42	-0.02

剔除上述因素后，公司境外收入与出口报关金额差异较小，剩余少量差异主要是由于海关出口报关金额为报关日汇率，公司账面收入金额为年度平均汇率折算，因此存在少量汇率差异，出口报关金额与境外收入规模基本匹配。

#### (4) 境外收入与出口退税金额匹配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收入成本明细表、海关出口销售明细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与出口退税金额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 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免抵退税出 口货物销售 金额 a	22,580.61	119,797.30	88,908.10	93,629.65

项目	2025年 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境外收入金额 b	33,808.70	135,709.58	98,127.83	92,486.79
减：境外子公司销售给客户金额 c	8,177.40	37,527.72	26,215.57	29,447.43
加：境内公司销售给境外子公司金额 d	5,401.49	29,093.93	18,711.67	29,796.02
减：申报出口退税的时间性差异 e	8,392.60	6,419.68	1,942.89	-1,376.97
经调整后收入金额 (f=b-c+d-e)	22,640.19	120,856.11	88,681.04	94,212.35
出口免抵退税金额 g	2,935.48	15,573.65	11,555.42	12,171.85
出口退税金额占经调整后收入的比例 (g/f)	12.97%	12.89%	13.03%	12.92%

报告期内，出口退税金额与境外收入的差异原因主要包括：①出口退税金额为境内主体销售给境外主体的收入金额，境外收入金额为集团合并层面的收入金额，二者之间存在公司合并范围内主体的结算价差与时间性差异。②公司境外生产主体直接对外销售的境外收入未包含在出口退税金额中。③公司出口退税申报日期与境外销售收入确认日期存在差异。

如上表所示，出口退税金额占经调整后收入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2.92%、13.03%、12.89%和 12.97%，与法定出口退税率 13%基本相符。

#### (5) 境外收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客户回款金额匹配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发行人财务报表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客户回款金额匹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1-3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境外收入金额	33,808.70	135,709.58	98,127.83	92,486.79

境外收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35,044.72	43,916.02	22,508.22	11,840.85
境外客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外销收入的比例	25.91%	32.36%	22.94%	12.80%
期后回款金额	8,905.68	31,340.35	22,469.74	11,835.75
回款覆盖率	25.41%	71.36%	99.83%	99.96%

注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金额统计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注 2：2025 年 1-3 月境外客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已年化处理。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客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外销收入的比例有所波动主要系不同境外客户信用政策差异所致。2024 年末，境外客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外销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系部分海外客户的信用期较长所致。将报告期外销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外销收入比例与客户信用政策进行匹配分析，未见异常。总体而言，公司境外客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与客户的收入金额、回款金额较为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境外客户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覆盖率分别为 99.96%、99.83%、71.36%和 25.41%，境外客户回款情况较好。

#### **(6) 外销收入是否具有真实性及会计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部分主要境外客户，公司外销收入具备真实性，在会计确认方面，公司严格遵循了相关会计准则。

#### **(7) 境外生产经营是否存在风险**

公司在境外的生产经营活动稳健有序，针对潜在的境外经营风险，公司采取了有效的防范措施，对境外经营主体的管理进行集团化统一管控。公司定期与境外经营主体主要负责人召开运营、财务和品质层面的管理会议，就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事项进行有效管控。境外经营主体主要管理人员的聘用均由公司直接任免，重大事项均需报母公司管理层决策签批。针对贸易形势变化的风险，公司亦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若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可与客户进行产品价格方面的磋商。

综上所述，公司由于境内外客户结构与定价策略的不同，境内外毛利率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但境外收入金额与境外生产成本、出口报关金额、出口退税金额具有匹配性。同时，应收账款余额清晰明确，客户回款金额及时且稳定，外销收入具备真实性。在会计确认方面，公司严格遵循了相关会计准则，确保了外销收入的准确记录与报告。针对潜在的境外经营风险，公司亦采取了有效的防范措施。

## 5.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 发行人境外收入主要来自欧美国家，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变压器、工业控制变压器及照明类产品。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合作历史较久且合作稳定；

(2) 发行人总体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毛利率，主要受国内外竞争环境以及销售定价策略等因素的影响，具有合理性；

(3) 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与发行人的境外生产成本、出口报关金额、出口退税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及客户回款金额等具有匹配性，外销收入真实、会计确认准确，针对境外生产经营风险，发行人已采取了有效的防范措施。

### (二) 《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 (6)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6) 结合设备及工程合同标的、对手方、付款条款，说明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结算周期与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否存在明显差异，并结合期后相关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进度等，说明其他非流动资产结转情况及其合规性。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核查过程：**

就《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 (6)，本所律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获取和查阅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表，检查大额设备采购合同，检查大额预付款的支付金额、比例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检查相关设备期后到货及安装情况；

(2) 询问和访谈采购部门、财务部门相关负责人，了解预付款支付背景、双方合同执行进展、合同交付节点等情况；

(3) 查阅了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

### **核查内容和结果：**

**1.结合设备及工程合同标的、对手方、付款条款，说明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结算周期与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 **(1) 其他非流动资产总体情况**

根据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表及发行人的说明，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设备款项及部分预付工程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758.32 万元、10,413.91 万元、9,168.96 万元和 6,084.4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7%、6.36%、2.88% 和 1.83%。

#### **(2)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大额设备采购合同及其说明，公司的大额设备采购合同通常含阶段性付款条款，如：约定合同签订后付 30%-40%左右的预付款，生产完毕付 30%-50%发货款等。支付预付款时，公司会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后续随设备运达安装转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转入固定资产。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主要为部分尚未运达的设备，基本不存在长期预付设备款。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大额设备采购合同及其说明，2025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6,084.43 万元，主要包括预付设备、软件款 5,102.93 万元及预付土地款 941.01 万元。预付土地款主要为子公司江西吉仕邦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及泰国生产基地的预付土地款。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大额设备采购合同及其说明，报告期末，大额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对应的主要设备及工程合同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5年3月末余额	合同标的	合同约定付款条款	结算方式	结算周期与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科大智能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52.00	数字产线项目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3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3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分阶段结算	否
沈阳汇思真空装备有限公司	511.15	真空干燥设备、真空注油设备	合同一：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4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2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合同二：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3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3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分阶段结算	否
中变智能装备（山东）有限公司	357.72	双层箔绕机、自动排线绕线机等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3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3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分阶段结算	否
东营南科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303.90	油浸式升压变压器流水线试验设备	合同一：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4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2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合同二：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3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	分阶段结算	否

供应商名称	2025年3月末余额	合同标的	合同约定付款条款	结算方式	结算周期与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3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342.65	电动葫芦桥式起重机等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4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25%，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5%。	分阶段结算	否
沈阳深瑞真空工业有限公司	342.00	真空干燥设备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3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3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分阶段结算	否
安徽瑞博电气有限公司	216.00	智能化油处理系统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3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3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分阶段结算	否
深圳市汇鼎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210.00	PACK自动生产线设备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3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30%，验收满18个月后7个工作日内付10%。	分阶段结算	否
南京齐众万鼎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83.00	双层箔绕机、自动排线绕线机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4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2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分阶段结算	否
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132.60	欧式双梁桥式起重机等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付30%，生产完毕后7个工作日内付4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20%，验收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付10%。	分阶段结算	否

供应商名称	2025年3月末余额	合同标的	合同约定付款条款	结算方式	结算周期与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小计	3,151.02				
2025-03-31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设备、软件款等余额	5,102.93	/			
占比	61.75%				

由于公司和主要设备供应商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金额较大，结算方式通常采用分阶段方式结算，付款节点包括合同签订、生产完毕、发货、验收、质保期满等，符合商业习惯，结算周期与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存在明显差异。

## 2.结合期后相关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进度等，说明其他非流动资产结转情况及其合规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大额设备采购合同及其说明，2025年3月末，发行人大额其他非流动资产期后相关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5-03-31 余额	期后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进度	期后结转金额
科大智能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52.00	未到货	-
沈阳汇思真空装备有限公司	511.15	未到货	-
中变智能装备（山东）有限公司	357.72	未到货	-
东营南科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303.90	未到货	-
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342.65	未到货	-
沈阳深瑞真空工业有限公司	342.00	未到货	-
安徽瑞博电气有限公司	216.00	未到货	-
深圳市汇鼎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210.00	未到货	-

南京齐众万鼎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83.00	未到货	-
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132.60	未到货	-

注：期后结转金额统计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如上表所示，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主要为尚未运达的设备预付款，大部分设备已于期后到货安装，并结转至在建工程，其中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已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公司基本不存在长期预付设备、工程款，公司将预付设备款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具备合规性，列报及结转情况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 3.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 发行人与主要设备供应商均约定了预付条款，发行人按合同付款条款预付设备款，导致了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具有合理性，相关结算周期与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存在明显差异；

(2) 发行人已说明截至目前的设备到货及安装情况。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期后已运达的设备均已完成结转，结转情况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具有合规性。

#### (三) 《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 (9)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9) 结合最近一期末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情况，说明相关投资的具体情况、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最终投向、收益率、风险等级，所投资的公司名称、认缴金额、实缴金额、初始及后续投资时点、持股比例，以及相关投资的账面价值、累计占最近一期末归母净资产比例、未认定为财务性投资理由，并说明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相关规定。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核查过程：

就《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 (9)，本所律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分析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相关科目及其具体情况；

(2) 查阅了发行人截至最近一期末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说明书，了解相关理财产品的最终投向、收益率和风险等级等情况；

(3) 取得了发行人参股公司名单，了解发行人的认缴金额、实缴金额、初始及后续投资时点、持股比例等基本情况。结合相关公司的主营业务并结合发行人的参股原因，判断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行为；

(4) 查阅了《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关于财务性投资的相关规定，访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了解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5) 查阅了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

#### 核查内容和结果：

1.结合最近一期末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情况，说明相关投资的具体情况、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最终投向、收益率、风险等级，所投资的公司名称、认缴金额、实缴金额、初始及后续投资时点、持股比例，以及相关投资的账面价值、累计占最近一期末归母净资产比例、未认定为财务性投资理由

(1) 最近一期末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情况，相关投资的账面价值、累计占最近一期末归母净资产比例、未认定为财务性投资理由

根据发行人的财务报表及其说明，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主要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主要内容	认定为财务性投资金额	认定/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的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其他应收款	5,113.23	主要由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及应收暂估款等款项构成；其中押金保证金的	-	不符合《18 号意见》关于财务性投资的定义。

		金额为 1,167.78 万元, 应收暂估款的金额为 807.30 万元, 出口退税款的金额为 878.22 万元		
其他流动资产	23,995.68	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 金额为 23,078.73 万元	-	非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产品, 因此未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债权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761.92	对联营企业深圳市安和威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	-	对联营企业安和威的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89.68	向杰克明、宿迁能曦及创钰铭展的投资	1,863.30	杰克明、宿迁能曦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创钰铭展系参与投资的产业基金, 需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84.43	主要为预付土地款和预付设备款	-	不符合《18号意见》关于财务性投资的定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74.81	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大额存单	-	不符合《18号意见》关于财务性投资的定义。
<b>财务性投资金额合计</b>		<b>对创钰铭展的投资</b>	<b>1,863.30</b>	<b>/</b>

如上表所示,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公司的财务性投资的账面金额为 1,863.30 万元, 内容为公司对创钰铭展的投资。该项财务性投资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0.57%, 未超过 30%, 公司满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的要求。

## (2) 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最终投向、收益率、风险等级

根据发行人的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相关合同及其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最终投向	投资金额	年预期收益率	风险等级
1	大额存单 (到期日：2025.11.10)	银行存款	3,450.00	2.15%	/
2	大额存单 (到期日：2025.11.24)	银行存款	1,500.00	2.15%	/

如上表所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主要系大额存单，相关产品风险等级较低。上表大额存单的投资期限为两年，根据产品的到期时间，公司于 2024 年末将其由“债权投资”科目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

### (3) 所投资的公司名称、认缴金额、实缴金额、初始及后续投资时点、持股比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初始投资时点	后续投资时点	持股比例
安和威	7,780.94	7,780.94	2022 年 6 月	无	16.0443%
杰克明	100.00	100.00	2021 年 11 月	无	10.00%
宿迁能曦	50.00	35.56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9 月	5.00%
创钰铭展	3,000.00	3,000.00	2022 年 5 月	无	30.00%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公司对安和威、杰克明和宿迁能曦的投资均属于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因此按照《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可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创钰铭展系公司参与投资的产业基金，系《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认定的属于财务性投资的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 1) 安和威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安和威主要经营各类电力及机电设施综合业务，具体包括电力设备生产、建设业务和新能源业务两类。为满足自身的战略发展规划，公司于 2022 年 6 月以自有资金 7,780.94 万元通过受让部分股份及增资的方式合计获得安和威 16.0443% 股份。该次投资合作有利于加强双方在充电设备产品方面

合作，包括研发、生产和销售，形成资源互补、优势互现、价值增强的作用，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可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因此，公司未将对安和威的投资界定为财务性投资，具有合理性。安和威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安和威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06-17
注册资本	7211.4858 万
法定代表人	叶楚安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同德社区吓坑二路 64 号安和威办公大楼 603
经营范围	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充换电设备、电动汽车充换电设备检定装置、箱式移动电池储能电站、储能单元的研发、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信息系统的软硬件技术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物业租赁。^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运营；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充换电设备、电动汽车充换电设备检定装置、箱式移动电池储能电站、储能单元的生产、安装；电力设施的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五级；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工程设计安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子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生产经营高低压配电设备、箱变设备。（凭资质证书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报告期内，公司与安和威存在采购及销售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主要内容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联销售	充电桩、高频电感等	-	1,171.02	476.61	379.72
关联采购	充电模块、充电桩等	-	178.12	635.88	1,067.96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向安和威采购充电模块、充电桩。因公司具有规模化的生产制造能力而安和威拥有 IGBT 共直流母线的核心技术，因此公司从安和威采购充电模块，加入公司配套电气元器件及软件系统，从而加工制造成充电桩。公司将该部分充电桩一部分向安和威出售，由其独立销售给其客户，而另一部分则出售给公司自身的客户。此外，公司亦向安和威采购了搭载其核心技术的充电桩产品，公司经调试及配套后，向客户出售并提供安装等服务。公司出售给安和

威的充电桩与安和威向发行人出售的充电桩在规格参数上有所不同。此外，安和威还向公司购买高频电感等产品用于其充电桩产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安和威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批准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 2) 杰克明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杰克明主要从事电力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材料、半导体照明器件及照明器具等相关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较为契合，属于公司的上游供应企业。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与上海申睿电气有限公司、刘国华签订《增资协议书》，公司向杰克明增资 100.00 万元，占其股权的 10.00%。发行人投资该公司有利于进一步提高供应链的协同能力，满足对照明电源产品对电阻电容及半导体的采购需求，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可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因此，公司未将对杰克明的投资界定为财务性投资，具有合理性。杰克明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杰克明（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03-11
注册资本	1,000.00 万
法定代表人	刘国华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长逸路 188 号 1 幢 8 层 A-140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五金产品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杰克明不存在销售或采购情况。

## 3) 宿迁能曦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2024 年 3 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曦在江苏宿

迁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从事当地储能电站建设运营业务，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未实缴）。2024 年 9 月，为降低储能投入资金压力并扩大资源及业务拓展，深圳能曦将持有宿迁能曦 95% 的出资额转让给广州恒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这一国资平台。公司主营业务聚焦能源、信息行业，应用电力电子技术，其中储能产品包含储能装置、充电桩等。2024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英备特与宿迁能曦储能电站项目的总包方广东珞珈光储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储能装置的销售业务，该部分储能装置用于宿迁能曦的储能电站建设项目。因此，公司参股宿迁能曦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根据《18 号意见》可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所以，公司未将对宿迁能曦的投资界定为财务性投资，具有合理性。宿迁能曦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宿迁能曦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4-03-21
注册资本	1,000.00 万
法定代表人	丁翀
注册地址	江苏省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棵树街道杨楼社区居民委员会 118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储能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设施器材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池销售；软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宿迁能曦不存在直接销售或采购情况。

#### 4) 创钰铭展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创钰铭展系发行人与广州创钰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佛山市南海区双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6 月共同设立的产业基金。该基金优先投资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以及高端服务业等政府鼓励的产业领域，属于《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界定的财务性投资范围。因此，公司将创钰铭展的投资界定为财务性投资，具有合理性。创钰铭展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佛山创钰铭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05-17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创钰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 6 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 404-405（住所申报,集群登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说明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相关规定**

**（1）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情况如下：

**1) 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对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进行投资的情形。

**2) 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经营或拟经营金融业务的情形。

**3)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的情形。

4) 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5) 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借予他人款项的情形。

6) 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委托贷款的情形。

7)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新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投向	投资金额 (万元)	预期收益率	风险等级
资管计划	中信证券财富安享6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主要投资于公募基金及接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的机构公司的资产管理产品（占比不低于80%），其中债权类资产占资产总值的比例为80%（含）-100%（含）	12,000.00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3.3%	中低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5958期（三层看涨））	产品挂钩标的：欧元兑美元汇率，彭博“BFIX”页面“EURUSD”的定盘价。	2,000.00	保底收益率 1.20%，浮动收益率为 0%或 1.30%（中档浮动收益率）或 1.50%（高档浮动收益率）	低风险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31天结构性存款”（产	固定收益类资产（银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以期权费计）。	8,000.00	1.65%或 2.05%或 2.25%	R1 谨慎型

品代码： NFS01016)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 看涨两层区间 62 天结构性存款（产 品代码： NFS01038）	固定收益类资产（银行存 款）、衍生金融工具（以 期权费计）。	10,000.00	1.65%或 2.10%	R1 谨慎型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086 期（月月 滚利 12 期特供款 A）人民币对公结 构性存款	产品挂钩标的：欧元兑美 元汇率，彭博“BFIX”页面 “EURUSD”的定盘价。	7,000.00	保底收益率 0. 85%，浮动收益 率为 0%或 1.5 0%（中档浮动 收益率）或 1.7 0%（高档浮动 收益率）	低风险

### ① 资管计划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利用自有资金购买了 1.2 亿元“中信证券财富安享 6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并于 2024 年 10 月赎回到账。

该产品为固定收益类 FOF 产品，主要投资于公募基金及接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的机构公司的资产管理产品（占比不低于 80%），其中债权类资产占资产总值的比例为 80%（含）-100%（含），产品风险等级为“中低”等级，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因此公司未将其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 ② 结构性存款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 2,000 万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利多多公司稳利 24JG5958 期（三层看涨））”，并于当月赎回。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 8,000 万元“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FS01016），并于 2024 年 9 月赎回。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 1 亿元“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6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FS01038），并于 2024 年 11 月赎回。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 7,000 万元“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086 期（月月滚利 12 期特供款 A）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1201253086），已于 2025 年 3 月底赎回。

上述结构性存款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因此公司将其认定为满足流动性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而未将其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况。

#### 8) 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相关安排。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未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

### (2) 公司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一发行类第 7 号》等关于财务性投资的相关规定

#### 1)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及对照情况

序号	相关规定	对照情况
1	“一、关于第九条‘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理解与适用”之“（六）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无需扣减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2	“一、关于第九条‘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理解与适用”之“（七）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财务性投资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0.57%，未超过 30%，不存在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了准确披露。

#### 2)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一发行类第 7 号》的相关规定及对照情况

序号	相关规定	对照情况
1	<p>“7-1 类金融业务监管要求”之“二、发行人应披露募集资金未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的情况。对于虽包括类金融业务，但类金融业务收入、利润占比均低于 30%，且符合下列条件后可推进审核工作：</p> <p>（一）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类金融业务的金额（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二）公司承诺在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 36 个月内，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p>	<p>不适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开展类金融业务的情况。</p>
2	<p>“7-1 类金融业务监管要求”之“三、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业务计算口径。发行人应结合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以及供应链金融的具体经营内容、服务对象、盈利来源，以及上述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之间的关系，论证说明该业务是否有利于服务实体经济，是否属于行业发展所需或符合行业惯例。”</p>	

综上所述，公司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关于财务性投资的相关规定。

### 3. 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性投资的账面金额为 1,863.30 万元，内容为公司对创钰铭展的投资。该项财务性投资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0.57%，未超过 30%，公司满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的要求；

（2）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相关安排。发行人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关于财务性投资的相关规定。

#### （四）《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10）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0）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所受行政处罚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是否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或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的具体整改措施是否符合相关整改要求以及整改措施的有效性，关于安全生产的内控制度是否健全并有效执行。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补充披露（10）相关风险。**

**核查过程：**

就《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10），本所律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年度报告》《审计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

（2）查阅了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及部分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3）查阅了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的行政处罚文件、罚款缴纳凭证、整改报告等资料；

（4）查阅了境外附属公司所在地律师就部分重要境外附属公司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

（5）查阅了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治理制度；

（6）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7）查阅了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

（8）查阅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9）实地调查了伊戈尔电力主要生产车间，访谈了发行人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负责人；

（10）登录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主管部门官方网站及互联网公众检索系统进行公开检索。

**核查内容和结果：**

## 1.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所受行政处罚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是否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或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1)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所受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受到一项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 4 月 1 日，伊戈尔电力的高频车间发生一起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

2024 年 8 月 30 日，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人民政府作出粤佛顺北应急行罚罚字〔2024〕36 号《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人民政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由应急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三十万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的规定，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 14 号《生产安全事故罚款处罚规定》第十四条第二项，综合考虑当事人积极配合本单位调查，事故发生后积极整改，按照当事人违法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决定对伊戈尔电力作出如下行政处罚：罚款 51 万元”。

2024 年 9 月 9 日，伊戈尔电力缴纳完毕该笔罚款。

2024 年 12 月 23 日，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应急管理办公室就上述行政处罚事项出具《证明》，载明：“截至证明出具之日前，伊戈尔电力已整改完毕并已履行罚款缴纳义务，该起事故未对伊戈尔电力外的社会公共利益造成严重损失及重大社会影响，不属于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上述行政处罚也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决定。除上述生产安全事故及行政处罚外，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应急管理办公室暂未发现伊戈尔电力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其他违反生产安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规定：“‘重大违法行为’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规章，受到刑事处罚或者情节严重行政处罚的行为。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中介机构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行为：（1）

违法行为轻微、罚款金额较小；（2）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3）有权机关证明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者社会影响恶劣等的除外”，经本所律师核查，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人民政府和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应急管理办公室已认定上述生产安全事故属于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不属于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且该项行政处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一般事故项下最低档罚款范围内罚款，事故发生后伊戈尔电力积极整改并已履行罚款缴纳义务，因此，本所律师认为，伊戈尔电力该项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2）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或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根据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及部分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境外附属公司所在地律师就部分重要境外附属公司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主管部门官方网站及互联网公众检索系统进行核查，除上述一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外，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或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所受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或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 **2.发行人的具体整改措施是否符合相关整改要求以及整改措施的有效性，关于安全生产的内控制度是否健全并有效执行**

（1）发行人的整改措施符合相关整改要求、具备有效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整改措施具体如下：

被处罚主体	行政处罚文书	处罚事由	整改措施及有效性
伊戈尔电力	粤佛顺北应急管理罚字(2024)36号《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人民政府行政处罚决定书》	发生一起安全生产方面事故(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p>事故发生后,发行人根据安全生产相关内部制度对事故原因进行了分析并制作分析报告,对公司内部相关人员进行追责,并且要求所有员工应当重新培训上岗,能标准的操作与掌握操作技能,通过考试后才能上岗作业;重新编制高频车间设备检维修安全管理方案;对设备检维修作业,开工前戴好劳保用品,并进行安全培训;对大修、中修、抢修等危险性大的检维修作业,办理作业票,对设备检修进行作业风险分析;检查安全措施是否到位;车间管理人员和安全办随时监督发现有违规作业的,立即纠正培训,对屡教不改的进行考核;针对设备的安全防护装置,检维修必须要拆除前要经过车间经理级以上领导批准,检维修完毕后应当立即恢复原样。</p> <p>2024年12月23日,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应急管理办公室就该行政处罚事项出具《证明》,载明:“截至该证明出具之日前,伊戈尔电力已整改完毕并已履行罚款缴纳义务,该起事故未对伊戈尔电力外的社会公共利益造成严重损失及重大社会影响,不属于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上述行政处罚也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决定”。</p> <p>该项行政处罚整改完毕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受到其他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未发生其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整改措施具备有效性。</p>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的行政处罚均已完成整改,相关整改措施符合相关整改要求,具备有效性。

## (2) 关于安全生产的内控制度的健全并有效执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为规范安全生产管理,发行人制定并完善了《安全目标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与工伤管理规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规定》《安全生产培训管理规定》《危险作业安全管理办法》《消防安全管理规定》《重大事故人员疏散及应急救援预案》等安全生产方面的内部制度,建立了“分级管理、分线负责”安全管理体系,设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作为安全领导小组,明确了品管部、研发(技术)部、生产部、综合管理部、人力行政中心等各部门的安全职责;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事故管理机制,明

确安全事故的责任认定；并通过加强对相关员工的培训、考核，提高公司和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上述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整改完毕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受到其他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未发生其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制定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在日常生产经营中积极落实相关制度，提高安全生产规范意识，并积极采取措施预防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违规情形，发行人安全生产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 3.风险补充披露情况

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管理风险”对相关风险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补充披露情况如下：

#### “（一）管理风险

公司多年来深耕北美、欧洲、日本等境外市场，品牌知名度稳步攀升。国际化运营在带来广阔发展空间的同时，也对公司综合管理水平提出了挑战，尤其在产品研发的创新性、质量把控的精准度、响应客户需求的敏捷度、团队建设的高效性，以及本地化生产与服务的融入度等诸多维度，均需具备过硬的一体化管理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范围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质量控制管理、信息安全管理、安全生产管理、环境保护管理等方面将迎来新的挑战。如果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管理水平不能适应自身经营规模快速增长的变化，可能使公司面临一定的内部管理风险。”

### 4.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所受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或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的行政处罚已完成整改，相关整改措

施符合相关整改要求，具备有效性；

(3) 发行人已制定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在日常生产经营中积极落实相关制度，提高安全生产规范意识，并积极采取措施预防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违规情形，发行人安全生产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 二、《审核问询函》问题 2

### (一) 《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 (3)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3) 结合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债务情况、担保情况、历史失信情况等，说明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明细，是否均为自有资金，如来源于对外借款，说明后续偿还安排及可行性；如拟通过质押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获取资金，请量化说明质押对控制权稳定性的影响，是否存在高比例质押及因质押平仓导致股权变动的风险，应对相关风险的控制措施。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补充披露 (3) 相关风险。**

#### **核查过程：**

就《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 (3)，本所律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查阅了麦格斯公司的财务报表、麦格斯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2025 年 3 月)，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公开渠道查询麦格斯公司的历史失信情况，查阅麦格斯公司理财产品认购书和相应银行凭证，查阅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明细表，获取实际控制人肖俊承关于偿还麦格斯公司往来款项的承诺函；

(2) 查阅麦格斯公司出具的关于针对专项贷款与商业银行商定情况的说明，访谈麦格斯公司的负责人，查阅贷款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3) 查阅发行人过去三年利润分配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发行人公开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行业研究报告；

(4) 获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质押融资明细，查阅股权质押融资

合同；

(5) 查阅肖俊承向麦格斯公司还款的银行回单；

(6) 查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维护控制权稳定性的《承诺函》等说明与承诺。

### 核查内容和结果：

1.结合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债务情况、担保情况、历史失信情况等，说明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明细，是否均为自有资金，如来源于对外借款，说明后续偿还安排及可行性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由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全额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根据麦格斯公司提供的说明，本次认购资金来源于两部分：（1）自有资金占比 40%；（2）自筹资金占比 60%。假设麦格斯公司认购的资金总额为区间均值 40,000 万元，则麦格斯公司需使用 16,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认购，需使用 24,000 万元自筹资金进行认购。其中，自有资金主要来源于麦格斯公司拥有的货币资金（含发行人 2025 年上半年拟实施的 2024 年度现金分红）、短期投资、其他应收款项等；自筹资金主要通过将本次发行的新股质押至银行申请专项贷款方式筹集，不涉及控股股东目前所持股份的质押融资。

#### （1）自有资金安排

##### 1) 麦格斯公司经营情况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93,272,77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78%，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7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4,9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俊承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 1 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 2 栋 1016 室之一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麦格斯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利润表（单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94.34	-
投资收益	-	2,811.41
营业利润	-130.48	1,819.18
净利润	-121.52	1,784.93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2) 麦格斯公司财务状况

2024年末、2025年3月末，麦格斯公司资产负债表（单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3,530.88	45,760.61
其中：货币资金	5,768.36	353.08
短期投资	4,664.65	6,664.65
其他应收款	6,414.29	12,174.75
负债总额	19,526.36	21,634.57
所有者权益	24,004.52	24,126.04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3) 麦格斯公司的债务情况、担保情况及历史失信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麦格斯公司的债务主要为18,800.00万元借款和479.67万元其他应付款，借款为麦格斯公司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质押融资。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麦格斯公司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

根据麦格斯公司的说明，并经查询截至2025年3月麦格斯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公开渠道检索，麦格斯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亦未被列

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信用状况良好。

#### 4) 自有资金具体筹措安排

根据以上信息，麦格斯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无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状况良好，其负债主要为对证券公司的股票质押融资；麦格斯公司的利润主要来自发行人的现金分红收益。

根据麦格斯公司的说明，麦格斯公司本次认购发行人股票的自有资金主要包括短期投资、其他应收款以及货币资金（含发行人 2025 年上半年拟实施的 2024 年度现金分红）等。

##### ① 货币资金

截至 2025 年 3 月末，麦格斯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5,768.36 万元，主要为肖俊承归还的欠款。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尚未实施，若按照股东大会已审议的金额发放，预计控股股东将取得现金分红款项 2,777.64 万元，预计本次发行在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实施之后启动，控股股东获取的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款项将用于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 ② 短期投资

根据麦格斯公司的说明，短期投资主要系麦格斯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和信托理财产品，金额 4,664.65 万元，流动性较好，可短期变现，计划在本次发行前全部赎回，变现的本金及投资收益将全部用于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 ③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麦格斯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账面余额
1	肖俊承	4,021.87
2	江西白云湖匠心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3	西藏佳得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
4	李凌波	400.00
5	深圳市力通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5.00

序号	企业名称	账面余额
	合计	6,146.87

根据上表，截至 2025 年 3 月末，麦格斯公司应收肖俊承的往来款金额为 4,021.87 万元。经查阅肖俊承向麦格斯公司还款的银行回单，肖俊承于 2025 年 4 月陆续偿还麦格斯公司款项金额合计 950 万元，尚未偿还金额为 3,071.87 万元。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麦格斯公司的货币资金、短期投资、应收现金分红款、已收回其他应收款等以上资金来源合计金额 14,160.65 万元（未计算理财产品赎回时的投资收益），与麦格斯公司自有资金认购股票款项 1.6 亿元差额较小。

肖俊承已出具承诺，若麦格斯公司在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截止日前因资金不足无法支付拟认购价款，其将于认购缴款期限届满前，向麦格斯公司清偿所欠债务中的相应款项，用于补足前述资金缺口。

## （2）对外借款安排

根据麦格斯公司提供的说明，麦格斯公司目前已与相关商业银行商议专项贷款的主要融资条款，期限为 7 年，担保方式为股票质押且实际控制人提供保证担保，其中股票质押系麦格斯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新增股票为限质押给商业银行进行融资。还款计划以渐进式增额为特征，即前期还款额度较低，后期随还款期推进逐步提高还款比例，具体分期金额根据麦格斯公司与商业银行最终约定的方式确定。

部分商业银行已向麦格斯公司出具《贷款承诺函》，麦格斯公司提出的贷款申请符合现行有效之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符合银行各项贷款条件，且麦格斯公司的贷款申请按照规定的贷款审批程序获得银行贷款审批部门批准的前提下，银行承诺向麦格斯公司提供专项贷款；贷款承诺函不作为银行实质性贷款承诺，仅限于麦格斯公司支付认购伊戈尔定向发行股票的交易价款之用，不得转让，不得作为担保、融资和变相融资的依据，不得作为信用证明用于其他用途。

在已承诺授信的商业银行中，部分机构存在平仓线设置要求（具体平仓线尚未明确），部分机构未设置相关条款。麦格斯公司将基于风险控制、资金成本、协议条款等维度进行综合评估，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通过多维度指标比对

完成合作商业银行的择优遴选。

经对麦格斯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麦格斯公司正处于商业银行遴选阶段并已取得部分商业银行贷款承诺，尚未正式签署借款协议。本次股票质押融资计划采取的实施方案如下：待本次发行经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且麦格斯公司本次股票认购所需自有资金全额到位后，商业银行将向麦格斯公司发放贷款，麦格斯公司于认购股票后约定期限内完成股票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操作方式以麦格斯公司与商业银行最终签订的借款协议约定为准。经论证，本次股票质押融资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 （3）后续偿还安排及可行性

假设麦格斯公司认购本次发行的资金总额为 40,000 万元，按照前述控股股东借款安排，控股股东借款金额为 24,000 万元，假设放款日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借款利率暂按 5 年期 LPR 利率 3.6% 计算（具体利率以麦格斯公司与商业银行最终签署的贷款协议为准），按照渐进式增额还款（具体还款进度以麦格斯公司与商业银行最终签署的贷款协议为准），利息约为 4,032 万元，2026 年至 2032 年一共需偿还本息金额约为 28,032 万元。

控股股东后续偿债安排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现金分红，若现金分红金额不足以偿还借款，实际控制人将使用其个人取得的分红款代为偿还。

#### 1) 现金分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分红方案 (含税)	现金分红金额 ①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净利润 ②	现金分红比例 ③=①/②
2022 年度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 元	7,541.30	19,144.69	39.39%
2023 年度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	11,567.39	20,932.27	55.26%
2024 年度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	11,680.56	29,252.11	39.93%
合计		<b>30,789.25</b>	<b>69,329.07</b>	<b>44.41%</b>

注：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但尚未实施。

假设：1) 公司未来现金分红比例为 44.41% (与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平均现金分红比例一致)；2) 公司 2025 年至 2027 年营业收入年增长率为 20%，(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8.23%，谨慎起见，假设未来收入增长比例为 20%)；3) 鉴于未来营业收入无法合理预测，谨慎起见，假设公司 2028 年至 2030 年的营业收入与 2027 年相当；4) 销售净利率为 6.25% (与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平均销售净利率一致)；5) 假设本次发行于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后完成，并于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前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推算公司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9,252.11 万元，2025 年至 2030 年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2032 年 期间每年金额
净利润	34,791.15	41,749.38	50,099.25	50,099.25
现金分红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39.93%	44.41%		
当年支付的现金分红金额 (上年度 归母净利润×利润分配率)	11,680.56	15,450.75	18,540.90	22,249.08
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23.78%	30.65%	30.65%	30.65%
控股股东现金分红金额	2,777.64	4,735.65	5,682.79	6,819.34

注 1：以上假设仅为测算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未来若干年可能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使用，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

注 2：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对于居民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如果连续持有时间超过 12 个月 (即一年)，则取得的分红免征企业所得税，故麦格斯公司取得的发行人现金分红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

注 3：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但尚未实施，若按照股东大会已审议的金额发放，2025 年需支出金额为 11,680.56 万元。

根据上表，并依据前述假设测算，2025 年麦格斯公司获得现金分红 2,777.64 万元，将用于当年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股票；2026 年及 2027 年麦格斯获得现金分红分别为 4,736.65 万元和 5,682.79 万元，2028 年至 2032 年每年获得现金分红 6,819.34 万元。2026 年至 2032 年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累计约为 44,515.15 万元，能够满足本次专项贷款本息归还的资金需求。

## 2) 将实际控制人个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现金分红收入等作为还款资金的保障和补充

根据上述测算，控股股东自发行人取得的现金分红较为充裕，足以偿还专项

贷款本息。如果未来出现极端情况，控股股东不能如期偿还本次专项贷款本息，实际控制人将以其个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现金分红收入等作为还款资金的补充。

实际控制人肖俊承目前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为 2.96%，本次发行完成后，实际控制人直接持股比例下降为 2.75%。基于上述相同的假设测算，实际控制人 2025 年至 2032 年期间的累计现金分红金额约为 4,644.76 万元（税前）。

综上所述，控股股东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资金来源具有可靠保障，偿还借款资金已得到妥善安排，具有可行性。

**2.如拟通过质押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获取资金，请量化说明质押对控制权稳定性的影响，是否存在高比例质押及因质押平仓导致股权变动的风险，应对相关风险的控制措施**

**（1）量化说明质押对控制权稳定性的影响**

本次认购资金自筹资金部分主要通过以本次发行的新股为限质押至银行申请专项贷款方式筹集，不涉及控股股东目前所持股份的质押融资。

本次发行完成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的股份数量、持股比例及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质押股票数量 (万股)	质押股票数量占公 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发行前	10,487.20	26.74%	3,147.23	8.02%
本次发行的股票	2,892.26	6.87%	2,892.26	6.87%
本次发行后	13,379.46	31.78%	6,039.49	14.34%

注：假设麦格斯公司计划认购金额为 40,000 万元，认购数量按照此金额除以本次发行价格 13.83 元/股计算。

根据上表，本次发行后新增的股票全部用于质押，新增质押股票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将增加 6.87%，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质押股票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7.44%。此外，针对控股股东已开展的股票质押融资，目前股票价格高于股票质押融资预计平仓线价格，安全边际整体较高，具体情况详见本题“（2）是否存在高比例质押及因质押平仓导致股权变动的风险，应对相关风险的控制措施”。

因此，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用于质押融资不会影响控制权的稳定性。

## (2) 是否存在高比例质押及因质押平仓导致股权变动的风险，应对相关风险的控制措施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股票数量为 3,147.23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8.02%，占自身持股比例为 31.01%，质押比例不超过 50%。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股票数量（假设本次发行的新股全部进行质押）为 6,039.49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34%，占自身持股比例为 45.14%，质押比例不超过 50%。因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高比例质押的情况。

根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金融机构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协议，以发行人于 2025 年 5 月 5 日（含 5 月 5 日当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15.48 元/股的价格测算，上述麦格斯公司、实际控制人已质押股票的数量、质押股票市值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质权人	质押股票数量（万股）	质押股票市值（万元）	质押融资金额（万元）
麦格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0.00	17,492.40	7,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40.00	8,359.20	4,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2.00	10,866.96	4,800.0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4.00	7,182.72	3,000.00
肖俊承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1.23	4,817.84	2,600.00
合计		<b>3,147.23</b>	<b>48,719.12</b>	<b>21,400.00</b>

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触及平仓线的股票价格处于 7.29 元至 12.53 元的价格区间。自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以来，未出现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低于或达到上述平仓线价格的情形。

此外，实际控制人个人及家庭拥有多处房产等可变现资产，若发生股权质押平仓等极端情况，除使用公司股票及时补仓之外，还可以出售房产等可变现资产用于偿还股票质押融资借款，有效防范风险。

综上所述，发行人目前股票价格高于预计平仓线价格，在证券市场未出现极端行情的情形下，麦格斯公司因上述质押股份平仓导致股权变动的风险较小。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自身资金实力较强，若发生股权质押平仓等极端情况，能够采取有效的风险防控措施。

### **(3) 维护控制权稳定性的措施**

为维护发行人控制权稳定性，发行人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实际控制人肖俊承出具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本人确认质押所持发行人股份所进行的融资不存在逾期偿还、争议、纠纷或其他违约情形、风险事件；

2、本公司/本人承诺合理规划个人融资安排，合理控制股份质押比例，于本次发行前及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将积极关注二级市场走势，及时做好预警工作并灵活调动整体融资安排。如因股份质押融资风险事件导致本公司/本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受到影响，本公司/本人将积极与资金融出方协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补充担保物、现金偿还或提前回购质押股份等合法措施，保证不会因逾期偿还或其他违约事项导致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被质权人行使质押权；

3、如本公司/本人未能如期履行义务致使质权人行使质押权，本公司/本人将优先处置本公司/本人拥有的除发行人股票之外的其他资产，避免因相关发行人股票被处置致使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如因股份质押融资风险导致本公司/本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受到影响，本公司/本人将采取所有合法措施维持本公司/本人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权；

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本人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逾期信贷记录、到期未清偿债务或未决诉讼、仲裁等可预见的对本公司/本人清偿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5、本承诺在本公司/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长期有效。”

综上所述，鉴于麦格斯公司已质押的发行人股票之市值已大幅超过其质押融资金额，麦格斯公司及肖俊承亦已出具关于维护控制权稳定性的相关承诺，在证

券市场未出现极端行情的情形下，麦格斯公司因质押平仓导致股权变动的风险较小；麦格斯公司及肖俊承已制定关于维护控制权稳定性的具体措施并出具相关承诺，在麦格斯公司及肖俊承切实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形下，该等承诺可有效维护发行人控制权的稳定。

### 3. 风险补充披露情况

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四、其他风险”补充披露如下：

#### “（六）控股股东新增股票质押风险及资金短缺风险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 104,872,0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6.74%；其合计质押股票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为 8.02%，占自身持股比例为 30.01%。假设控股股东按照区间均值 40,000 万元金额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并将新股全部质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质押股票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为 14.34%，占自身持股比例为 45.14%。

麦格斯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其中自筹资金主要通过将本次发行的新股质押至银行申请专项贷款方式筹集。若未来公司股价大幅下跌或股票质押融资不及预期，可能导致资金短缺风险和股票质押风险，进而影响本次发行方案的实施和控制权的稳定性。”

### 4. 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 （1）控股股东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 （2）控股股东自筹资金拟通过银行借款方式取得，偿还借款资金已得到妥善安排，具有可行性；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不存在高比例质押的情况，因质押平仓导致股权变动的风险较小；
-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维护控制权稳定性的《承诺函》，以应对因质押平仓导致股权变动的风险。

## （二）《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4）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4）是否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的情形，是否存在发行人、其他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实际控制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相关规定。

### 核查过程：

就《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4），本所律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2）查阅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

（3）查阅了公司与麦格斯公司签订的《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4）查阅了肖俊承填写的调查表及麦格斯公司出具的说明与承诺；

（5）查阅了麦格斯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的工商档案、最新的章程；

（6）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交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网站对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实际控制人肖俊承进行网络公开信息检索。

### 核查内容和结果：

1. 认购对象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除实际控制人外）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发行人、其他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实际控制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根据《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发行人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

根据麦格斯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认购资金来源及合规性的承诺》，麦格斯公司用于认购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均来源于其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代持、结构化融资等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除实际控制人外）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接受发行人、其他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除实际控制人外）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其本次认购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股权或利益输送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发行人不存在向本次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除实际控制人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发行人、其他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除实际控制人外）向实际控制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 2. 认购对象及其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相关规定

根据麦格斯公司的工商档案、章程以及麦格斯公司出具的说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及其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规定	是否符合
发行人应当披露各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是否为自有资金，是否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是否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符合，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具体参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节 正文”之“二、《审核问询函》问题 2”之“（一）《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3）”。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除实际控制人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发行人、其他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除实际控制人外）向实际控制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规定	是否符合
	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p>认购对象应当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形：（一）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二）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违规持股；（三）不当利益输送。</p>	<p>符合，麦格斯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情况，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违规持股的情形，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p>
<p>认购对象的股权架构为两层以上且为无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的，应当穿透核查至最终持有人，说明是否存在违规持股、不当利益输送等情形。</p>	<p>符合，麦格斯公司的唯一股东、最终持有人为肖俊承，即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肖俊承不存在违规持股、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中介机构对认购对象进行核查时，应当关注是否涉及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况，是否存在离职人员不当入股的情形，并出具专项说明。</p>	<p>符合，认购对象不涉及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情形，不存在离职人员不当入股的情形。本所律师已出具了《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认购对象是否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p>
<p>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竞价方式确定认购对象的，发行人应当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披露是否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p>	<p>不适用，本次发行不涉及以竞价方式确定认购对象。</p>
<p>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应当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就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能够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是否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发表意见。</p>	<p>符合，经本所律师核查《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已披露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及其资金来源，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能够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规定。</p>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及认购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相关规定。

### 3.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除实际控制人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发行人、其他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除实际控制人外）向实际控制人提供财务资

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2)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及认购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6号》的相关规定。

### **(三) 《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 (5)**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5) 说明认购对象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相关股份限售安排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的规定。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核查过程：**

就《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 (5)，本所律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查阅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2) 查阅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

(3) 查阅了公司与麦格斯公司签订的《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4) 查阅了中登公司出具的发行人截至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的《前 N 名证券持有人名册》、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前《前 N 名证券持有人名册》；

(5) 查阅了肖俊承、麦格斯公司出具的说明与承诺；

(6) 于巨潮资讯网核查了发行人股东增减持情况。

#### **核查内容和结果：**

**1. 认购对象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前以及截至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的《前 N 名证券持有人名册》及麦格斯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肖俊承出具的

承诺，并经本所律师于巨潮资讯网核查发行人股东增减持情况，麦格斯公司及肖俊承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认购对象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 **2.相关股份限售安排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规定：“在上市公司收购中，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的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8 个月的限制，但应当遵守本办法第六章的规定”。

麦格斯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肖俊承已承诺，其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麦格斯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肖俊承相关股份限售安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的规定。

## **3.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 认购对象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 麦格斯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肖俊承相关股份限售安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的规定。

## **第二部分 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更新**

本所律师对发行人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充分的核查和验证，现发表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一) 发行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作出批准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 发行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具体事宜，授权范围、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发行已经获得发行人内部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发行人本次发行尚需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经核查，发行人现时为一家依法成立并合法有效存续的上市公司，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需要终止的情形；发行人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及《注册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经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仍符合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一) 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及《证券法》规定的条件

1.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的决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3.83 元/股，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每股发行价格和条件相同，认购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价额，且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票面金额。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三条及第一百四十八条之规定。

2. 经核查，发行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作出的决议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

3.根据发行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的决议，发行人本次发行将不会采用广告、公开诱劝和变相公开的方式进行，符合《证券法》第九条第三款的规定。

(二) 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1.发行人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1) 根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行人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的情形；

(2) 根据发行人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发行人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未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未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根据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4) 根据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及部分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所地派出所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中国证监会网站，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5) 根据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定期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6) 根据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及部分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前三项之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低于 30,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一）（二）（三）项的规定。

3.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之规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已由发行人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条件，且不超过三十五名，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4.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之规定

根据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13.83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及第五十七条之规定。

5.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之规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根据麦格斯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肖俊承出具的《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麦格斯公司及实际

控制人肖俊承承诺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若中国证监会及/或深交所对上述锁定期、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深交所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本次发行的限售期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之规定。

#### 6.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六条之规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根据麦格斯公司出具的《关于认购资金来源及合规性的承诺》，麦格斯公司用于认购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均来源于其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代持、结构化融资等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除实际控制人外）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接受发行人、其他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除实际控制人外）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其本次认购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股权或利益输送的情形。根据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发行人不存在向本次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六条之规定。

#### 7.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化，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八十七条之规定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控股股东仍为麦格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肖俊承，不涉及发行人控制权变化，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八十七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仍具备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 四、本次发行方案

经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本次发行股票方案的内

容未发生变化。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方案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强制性及禁止性规定的情形。本次发行方案的内容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四、本次发行方案”。

##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且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具有独立性。发行人独立性的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 六、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一）主要股东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其提供的在中登公司的查询结果，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数量、比例情况（不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麦格斯公司	93,272,771.00	23.77
2	肖俊承	11,599,268.00	2.96
3	王一龙	6,732,644.00	1.72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21,900.00	0.80
5	吴广玲	3,053,700.00	0.78
6	郑红炎	2,579,240.00	0.66
7	广东恒健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421,460.00	0.62
8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387,308.00	0.61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44,083.00	0.50
10	荆捍	1,850,000.00	0.47

### （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权益登记日：2025年4月30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质押人	质押股数 (股)	质押股数总数 (股)	质押股份占 其所持股份 的比例	质权人
1	麦格斯公司	2,850,000.00	28,360,000.00	30.4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4,170,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3		4,30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4		7,00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5		5,400,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6		4,640,000.00			浙商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7	肖俊承	1,392,302.00	3,112,302.00	26.83%	广发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8		1,720,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合计		<b>31,472,302.00</b>	<b>31,472,302.00</b>	<b>30.01%</b>	--

除上述质押情况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存在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形。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由于控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比例较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大比例质押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形，不会因上述质押股份被质权人行使质押权或司法冻结股份被强制执行而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

##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经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办理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集中行权手续，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就本次股本变动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发行人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及回购注销 2022 年激励计划、2023 年激励计划及 2024 年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手续办理，公司尚未就本次注销及回购注销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除此情况之外，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股本总额未发生其他变动。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前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的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 八、附属公司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境内附属公司的情况未发生重大变更。

根据境外附属公司所在地律师就部分重要境外附属公司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新增期间，伊戈尔电气（泰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投资总额从 980 万美元增加至 4,000 万美元，就此增资事项取得了广东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4400202500049 号）和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粤发改开放函〔2025〕387 号）；发行人子公司香港伊戈尔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新设一家子公司“MEGA ENERGY POWER TECH” JOINT VENTUR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香港伊戈尔持有该公司 99% 的股权，Tashkentbayev Azamat

Ibragimovich 持有该公司 1% 的股权，除上述情况外，新增期间内发行人境外附属公司的情况未发生重大变更。

## 九、发行人的业务

（一）经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业务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九、发行人的业务”。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均在其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业务，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已取得经营所需的资质，发行人的经营范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经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经营范围未发生变更，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发行人持续经营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的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四）根据境外附属公司所在地律师就部分重要境外附属公司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附属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地区或国家从事经营活动合法、合规。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 十、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 （一）发行人主要关联方情况

经本所律师对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有关上市公司关联人认定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的关联关系进行了梳理。按照前述规定确定的标准，结合发行人自身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对关联方所作出的认定，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关联方包括：

#### 1.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或姓名	与发行人关系
1	麦格斯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持有发行人 23.77%的股份
2	肖俊承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通过全资拥有麦格斯公司和个人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发行人 26.74%的股份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外，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实际控制人肖俊承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或姓名	与发行人关系
1	海南麦格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肖俊承之姐肖敏担任监事
2	吉安伊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持有其 65%的股权，肖俊承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期间曾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已离任
3	香港伊源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通过吉安伊源新材料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65%的股权
4	YIYUAN SGP PTE. LTD.	发行人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通过吉安伊源新材料有限公司、香港伊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65%的股权

## 3.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除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实际控制人肖俊承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4. 发行人的董事肖俊承、王一龙、刘杰、啜公明、孙阳；监事黎伟雄、廖章龙、刘德松；高级管理人员赵楠楠、黄慧杰、柳景元、陈丽君、梁伦商（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十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5.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6.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或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1	吉安市青原区山谷佬旅游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肖俊承持有其 95%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有限合伙人
2	西藏洁安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肖俊承母亲杨玉华持有其 99%的股权并担任监事，肖俊承之姐肖敏持有其 1%的股权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3	深圳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洁安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肖俊承担任其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肖俊承之姐肖敏担任监事
4	西藏佳得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肖俊承担任其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肖俊承之姐肖敏担任监事
5	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刘杰担任独立董事
6	深圳市锦千星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啜公明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持有其 100%股权
7	深圳前海壹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啜公明持有其 60%股权
8	深圳市王子一号教育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独立董事啜公明持有其 90%财产份额
9	深圳市聚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啜公明担任其副总经理
10	珠海格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啜公明担任其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11	深圳市金丰亿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啜公明之姐啜勉文持有 7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啜公明之姐之配偶邢宁持有 30%股权并担任监事
12	顺德区北滘镇臻创途电脑经营部	发行人副总经理赵楠楠之配偶之兄经营之企业
13	深圳市运达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陈丽君配偶母亲黄玉枝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配偶之妹郑学慧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监事
14	安和威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合计持有其总股本的 22.6316%；发行人董事肖俊承、王一龙担任其董事
15	沈阳变压器大型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刘杰担任其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04 年 6 月吊销，尚未注销
16	沈阳沈变电气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刘杰担任其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04 年 9 月吊销，尚未注销

## 7.其他关联方

### (1) 报告期内的关联自然人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自然人包括报告期内曾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经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曾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发行人处离任的时间至今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十六、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2) 报告期内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1) 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曾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曾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2)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自然人在报告期内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中，发行人最近 12 个月内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发行人关系
1	广东省朗润轮胎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陈丽君配偶郑学锋曾持有 50%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24 年 6 月起已不再持股和任职，系发行人最近 12 个月内的关联方
2	佛山市佳德智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报告期内转让的子公司，发行人监事刘德松曾担任其财务负责人，2025 年 1 月起已不再任职，系发行人最近 12 个月内的关联方
3	深圳银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啜公明曾担任其副总裁，已于 2025 年 2 月卸任，系发行人最近 12 个月内的关联方

### (3) 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发行人关系
1	傅建华	发行人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的监事

### (二)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行人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报表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存在的主要关联交易（不包括发行人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如下：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5年1-3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安和威	采购商品	-	178.12	635.88	1,067.96
吉安伊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83.77	12.05	-
安和威	出售商品	-	1,171.02	476.61	379.72

2. 关联担保

根据发行人《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发行人的说明，新增期间内，发行人不存在新增的关联担保情况。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7.03	872.14	807.53	870.96

4. 关联方应收应付、关联方资金占用

(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2025.3.31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1	安和威	应付账款	151.57	550.24	44.74	506.25
2	吉安伊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8.48	29.83	2.24	-
3	安和威	应收账款	1,158.65	1,735.06	-	396.85

(2) 关联方资金占用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容诚专字[2023]518Z0349号、容诚专字[2024]518Z0374号、容诚专字

[2025]518Z0247号), 发行人2022年度至2024年度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除发行人的子公司之外, 发行人2022年度至2024年度不存在与其他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形。

### 5.其他关联交易

2022年6月6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深圳市安和威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7,780.94万元通过受让部分股份及增资的方式合计获得安和威16.0443%股份。因公司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是安和威股东之一, 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三) 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及公允性

为规范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发行人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原则、权限、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经本所律师核查, 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对关联交易的审核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审议会议	决议内容
1	2022.04.1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年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2022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2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	2022.05.11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年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2022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2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	2022.06.0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受让深圳市安和威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2023.03.09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5	2023.03.28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2023年董事薪酬方案

序号	召开日期	审议会议	决议内容
			的议案》《关于2023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2023.04.19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2023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2024.03.2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4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8	2024.04.19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4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2025.03.27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5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	2025.04.18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5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除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吉安伊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发行人2024年与安和威之间的关联交易因交易金额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外，上述会议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表决过程中发行人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肖俊承为发行人或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关联交易，未收取担保费用，发行人及附属公司未向关联人提供反担保，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批准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发行人涉及的同业竞争问题

1.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肖俊承目前均不存在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业务的情形，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实际控制人肖俊承已向发行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发行人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愿意承担因违反该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上述承诺对控股股东麦格斯公司、实际控制人肖俊承构成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义务，可有效避免公司与其产生同业竞争。

(五) 经本所律师核查, 发行人已对关联交易情况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进行了充分披露, 不存在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的情况。

## 十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经核查,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财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的情况如下:

#### 1. 境内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证号	坐落地址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他项权
1	佛山市伊戈尔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粤(2025)佛顺不动产权第0026154号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顺江居委会环镇东路4号	工业用地	出让	53,403.65	2058.12.07	无
2	吉安伊戈尔	吉国用(2018)第9-001号	吉安县工业园盘龙路与朝阳路交叉口西南角	工业用地	出让	54,301.54	2065.12.13	无
3		吉国用(2018)第9-002号	吉安县工业园盘龙路与朝阳路交叉口西南角	工业用地	出让	22,418.46	2065.12.13	无
4	吉安磁电科技	赣(2020)吉安不动产权第0000750号	吉安县朝阳路西侧地块	工业用地	出让	62,254.65	2069.02.19	无
5	伊戈尔数字能源	赣(2022)吉安市不动产权第0077903号	吉州区吉州工业园区控规B-17-1地块	工业用地	出让	69,929.46	2072.10.16	无

序号	土地 使用 权人	证号	坐落地址	地类用 途	使用 权类 型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他项权
6		赣（2022）吉 安市不动产权 第0077904号	吉州区吉州工业 园区控规B-13-1地 块	工业用 地	出让	143,593.09	2072.10.16	无
7	安徽 能启	皖（2023）寿 县不动产权第 0001657号	寿县新桥国际产 业园兴业大道与 寿州大道交口西 南侧	工业用 地	出让	55,455.00	2073.02.16	抵押

注：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块上的不动产已设置抵押权，抵押情况请参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文之“第二部分 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更新”之“十二、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除上述土地使用权外，发行人附属公司江西吉仕邦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与吉安市自然资源局吉州分局于2024年11月9日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6202409010023），约定吉安市自然资源局吉州分局向江西吉仕邦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出让编号为DDB2024004的宗地，出让宗地面积为109,338.74平方米，出让宗地坐落于东至兴贤路、南至石溪头路、西至兴园路、北至金螺大道，土地用途为一类工业用地，用于工业项目建设，出让价款为18,700,000元。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尚未取得该土地的不动产权证书，该土地尚未开工建设。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境内土地使用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 2.境外土地使用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不动产资料、境外附属公司所在地律师就部分重要境外附属公司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以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新增期间，E&R、伊戈尔墨西哥资产有限公司、日本伊戈尔、伊戈尔电气（泰国）有限公司拥有的境外土地使用权未发生变化，境外土地使用权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十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 （二）房产

#### 1.自有房产

经本所律师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产变化情况如下：

(1) 境内自有房产

经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吉安磁电科技于其位于吉安县朝阳路西侧地块的土地（赣（2025）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0750 号）上兴建光伏发电并网设备智能制造项目于 2025 年 3 月取得了《不动产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地址	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他项权
1	吉安磁电科技	赣（2025）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0957号	吉安县朝阳路西侧地块伊戈尔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厂房一	工业	16,633.29	无
2	吉安磁电科技	赣（2025）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0956号	吉安县朝阳路西侧地块伊戈尔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厂房二	工业	11,399.17	无
3	吉安磁电科技	赣（2025）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0955号	吉安县朝阳路西侧地块伊戈尔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厂房三	工业	19,324.62	无
4	吉安磁电科技	赣（2025）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0958号	吉安县朝阳路西侧地块伊戈尔磁电科技有限公司辅助用房	工业	959.04	无
5	吉安磁电科技	赣（2025）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0959号	吉安县朝阳路西侧地块伊戈尔磁电科技有限公司门卫室	工业	74.88	无

此外，佛山市伊戈尔电力装备有限公司通过分立方式取得原伊戈尔电力名下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顺江居委会环镇东路 4 号的房产，并于 2025 年 2 月取得了《不动产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地址	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他项权
1	佛山市伊戈尔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粤（2025）佛顺不动产权第 0026154号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顺江居委会环镇东路4号	工业	95,208.14	无

除上述情况外，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其他境内自有房产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

“十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境内房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 （2）境外自有房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不动产资料、E&R 所在地律师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E&R 拥有坐落于 4704 Alliance Street Haltom City, TX 76117、4709 SPECIAL PATHWAY Haltom City, TX 76117 的两处房产，面积分别为 188.78 平方米和 188.59 平方米。

## 2.在建工程项目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伊戈尔数字能源于其位于吉州区吉州工业园区控规 B-17-1 地块、吉州区吉州工业园区控规 B-13-1 地块的土地（赣（2022）吉安市不动产权第 0077903 号、赣（2022）吉安市不动产权第 0077904 号）上兴建中压直流供电系统智能制造建设项目、智能箱变及储能系列产品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就前述项目建设，伊戈尔数字能源已取得如下相应审批：伊戈尔数字能源已就该项目在吉安市吉州区行政审批局办理了项目备案手续（备案号：2206-360802-04-01-906499、2206-360802-04-01-211351）。就开工建设，取得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360802202300004、360802202300003、3608022023YG0009323、3608022023YG0008341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建字第 3608022023GG0026319 号、建字第 3608022023GG0008314 号）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360802202311300101、360802202312120101）。经发行人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项目主体工程已封顶，预计于 2025 年上半年完成竣工验收。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购买合同、市政登记处证明以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伊戈尔墨西哥资产有限公司拥有以下三项土地使用权：（1）坐落于 Lote 2-A1, of Mza 13, at the Parque Industrial Santa Mar á 2DA etapa, in Ramos Arizpe, Coahuila de Zaragoza（010-076-033）的面积为 24,565.92 m<sup>2</sup> 的土地；（2）坐落于 Lote 3-A1, of Mza 13, at the Parque Industrial Santa Mar á 2DA etapa, in Ramos Arizpe, Coahuila de Zaragoza（010-076-034）的面积为 25,704.94 m<sup>2</sup> 的土地；（3）坐落于

Lote B, of Mza 1, at the Parque Industrial Santa Mar á, in Ramos Arizpe, Coahuila de Zaragoza (010-031-045) 的面积为 16,515.77 m<sup>2</sup>的土地。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伊戈尔墨西哥资产有限公司正在该地块上兴建墨西哥生产基地厂房,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尚未竣工验收。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工业园区土地使用和经营许可书》,伊戈尔电气(泰国)有限公司拥有坐落于 Pintong Industrial Park 3 工业园区, 219 Moo 6, 鲍文区, 是拉差县, 春武里府 20230 的一项土地使用权, 面积约 62,485.20 平方米, 土地性质为工业规划用地。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伊戈尔电气(泰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起开始该地块上建设厂房,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尚未竣工验收。

### 3. 租赁房产

经本所律师查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签署的租赁协议,并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租赁房产用于生产、经营的主要情况如下:

#### (1) 境内租赁房产

序号	承租方/实际使用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m <sup>2</sup> )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1	吉安伊戈尔磁电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品才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众仁路375号勇立大厦2#楼(沿金通路商业楼)2层8219室	84.77	办公	2023.11.05-2026.11.04
2	鼎硕同邦	添好工艺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龙腾社区添好工业区4栋厂房二、三、四层	9,066	研发、生产、办公	2024.01.01-2028.12.31
3	广东英备特	中山市星极北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民众街道接源村浪源路4号众富科创园二期1栋1-4层	16,800	生产	2025.03.10-2028.02.29
4	伊戈尔电力	佛山市鹏之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顺江社区环镇东路55号二栋八楼B区及车位	1,980	研发、办公	2022.06.15-2028.06.14
5	广东英备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西安理工大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瞪羚路26号西安理工大学科技园B座三层	335.17	办公	2025.01.01-2026.12.31

序号	承租方/实际使用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6	广东英备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西安理工大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瞪羚路26号西安理工大学科技园C座一层	773.6	办公	2025.01.01-2026.12.31
7	广东英备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西安理工大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瞪羚路26号西安理工大学科技园B座三层	103.94	办公	2025.01.01-2025.12.31
8	伊戈尔电力	佛山市宏恒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林港工业园新业二路5号	12,600	生产	2024.07.30-2027.07.29
9	鼎硕同邦	添好工艺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龙腾社区添好工业区厂房(石岩街道2852号添好工业区一楼钢结构厂房)	420	生产	2025.02.01-2025.12.31

就上述第 1 项租赁房产，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该物业为夹层，无房屋产权证书，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就上述第 8 项租赁房产，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该租赁房产中约 6,000 平方米左右的房屋无房屋产权证书，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条规定，出租人就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建设的房屋，与承租人订立的租赁合同无效。因此该物业租赁合同存在被认定为无效的风险。

就上述第 2、4、9 项租赁房产，租赁房产的产权人已就上述房屋办理了产权证书；出租方非产权人的，已取得产权人同意或授权出租方出租相应房屋的证明文件，租赁合同合法有效。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就上述第 3、5、6、7、8 项租赁房产，出租方尚未提供租赁房产的产权证明和/或房产权利人同意转租的证明文件。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第 1、3、5、6、7、8 项租赁房产的租赁瑕疵未影响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该等物业，如因房产所有权人未取得权属文件或转租方未取得同意转租证明或租赁房产权属纠纷等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法继续租赁，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可寻找周边其他物业或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自有物业替换，不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

公司因上述租赁房产瑕疵（包括租赁房产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转租方未取得同意转租证明、租赁合同被认定为无效等）无法继续租赁使用该等物业而产生任何损失、支出、费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承担该等损失及相关费用，且无需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以保证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不会因上述租赁事宜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境内租赁房产的瑕疵不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 境外租赁房产

序号	承租方/实际使用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1	日本伊戈尔	株式会社ツアープロランナーオブジャパン	东京都台东区上野3丁目2番1号地上七层中的4层	39坪	办公	2023.08.01-2025.07.31
2	伊戈尔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AUTOWAYS TRADING CO. SDN.BHD	No.18,Jalan Tiang U8/92,Bukit Jelutong Industrial Estate, Seksyen U8,4015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土地 5,579 m <sup>2</sup> , 总建筑面积 92,615平方英尺	生产	2023.06.01-2026.05.31
3	伊戈尔墨西哥运营有限公司	Parque La Puerta,S.A.de C.V.	Parque Industrial La Puerta, en el Municipio de Santa Catarina, Nuevo Leon	2,494m <sup>2</sup>	仓库	2023.08.03-2026.01.31
4	伊戈尔新能源（美国）公司	TUP Wingren Plaza, LP	4225 Wingren Drive, Suite 214, Irving, Texas, 75062	2,105平方英尺	办公	2023.03.01-2026.03.31
5	伊戈尔新能源（美国）	Mark IV Owner LLC	Mark IV Distribution Center5651 Mark IV Parkway Fort Worth, Texas 76131	122,779平方英尺	生产、仓库	2024.01.01-2029.03.31

序号	承租方/实际使用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公司					
6	伊戈尔墨西哥运营有限公司	CANALES COLABORATIVO Y COMERCIO JUSTO SAS DE CV.	blvd Jos éMusa de León, no.2475,Fraccionamiento Valle Real	35m <sup>2</sup>	办公	2024.01.01起8个月，到期后以每月自动续期的方式续期，如需取消，至少需提前30天通知
7	伊戈尔德国有限公司	Regus Management GmbH	Regus, Hanauer Landstraße Hanauer Landstraße 291/B 60314, Frankfurt am Main	81.09m <sup>2</sup>	办公	2024.12.01-2026.05.31
8	伊戈尔电气（泰国）有限公司	Than Asset and Property Co., Ltd.	102/18, 村7, 鲍文区, 是拉差县, 春武里府	11,630m <sup>2</sup>	生产	2024.02.15-2027.03.14
9	费城伊戈尔	ICBP IV HOLDINGS 5, LLC	1600 Wilson Way, Suite 1612, Smyrna, Georgia 30082	4,525平方英尺	办公、仓储	2024.07.01起37个月
10	伊戈尔电气（泰国）有限公司	Than Asset and Property Co., Ltd.	102/20, 村7, 鲍文区, 是拉差县, 春武里府	15,480m <sup>2</sup>	生产	2025.03.15-2028.03.14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以及境外附属公司所在地律师就部分重要境外附属公司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合法使用该等租赁房产，无重大争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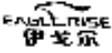
### (三) 知识产权

#### 1. 商标

##### (1) 境内商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境内拥有如下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图案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权利人	注册日	有效期至
1		3887886	9	发行人	2006.12.14	2026.12.13
2		3903838	9	发行人	2006.06.21	2026.06.20
3		4937367	9	发行人	2011.10.21	2031.10.20
4		4937368	9	发行人	2009.09.28	2029.09.27
5		4937369	9	发行人	2008.09.14	2028.09.13
6		75813134	35	发行人	2024.06.28	2034.06.27
7		6158978	20	发行人	2010.02.28	2030.02.27
8		6158979	19	发行人	2011.02.21	2031.02.20
9		6158980	11	发行人	2010.03.07	2030.03.06
10		6158981	7	发行人	2009.12.28	2029.12.27
11		6158982	6	发行人	2010.02.14	2030.02.13
12		6158983	3	发行人	2010.02.14	2030.02.13

序号	商标图案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权利人	注册日	有效期至
13		70227407	35	发行人	2024.06.28	2034.06.27
14	伊戈尔	6960372	9	发行人	2010.11.07	2030.11.06
15		6960373	9	发行人	2010.08.28	2030.08.27
16	伊戈尔	8350865	9	发行人	2011.07.07	2031.07.06
17	EAGLERISE 伊戈尔	8994265	19	发行人	2012.02.21	2032.02.20
18	LONMAXTA 浪美达	24458875	11	发行人	2018.06.07	2028.06.06
19	LONMAXTA 浪美达	32701419	09	发行人	2019.04.21	2029.04.20
20	 伊智控	59576642	11	发行人	2022.03.21	2032.03.20
21	 伊智控	59582043	42	发行人	2022.03.28	2032.03.27
22	 伊智控	59589190	9	发行人	2022.03.28	2032.03.27
23	 伊智控	59582813	35	发行人	2022.11.14	2032.11.13
24	EAGLERISE 伊戈尔	72648832	35	发行人	2024.03.07	2034.03.06
25	EAGLERISE 伊戈尔	59349054	35	发行人	2023.02.14	2033.02.13
26	EAGLERISE	59325465	35	发行人	2023.02.14	2033.02.13
27		76411157	40	广东英备特	2024.10.07	2034.10.06

序号	商标图案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权利人	注册日	有效期至
28	英备特	76192937	1	广东英备特	2024.08.28	2034.08.27
29	英备特	76191514	7	广东英备特	2024.06.21	2034.06.20
30	英备特	76196076	12	广东英备特	2024.06.21	2034.06.20
31	英备特	76196104	17	广东英备特	2024.06.21	2034.06.20
32	英备特	76182498	19	广东英备特	2024.06.21	2034.06.20
33	英备特	76185760	37	广东英备特	2024.06.21	2034.06.20
34	英备特	76199500	40	广东英备特	2024.06.21	2034.06.20
35	英备特	76179948	42	广东英备特	2024.06.21	2034.06.20
36	英备特	76188838	45	广东英备特	2024.06.21	2034.06.20
37	英备特	76186272	35	广东英备特	2024.08.21	2034.08.20
38	鼎硕同邦	33222562	42	鼎硕同邦	2019.05.28	2029.05.27
39	鼎硕同邦	33222549	35	鼎硕同邦	2019.05.28	2029.05.27
40	鼎硕同邦	33211050	9	鼎硕同邦	2019.05.28	2029.05.27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合法拥有上述注册商标的所有权，上述注册商标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 (2) 境外商标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其提供的商标注册证书，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第9类）已在以下国家或地区申请国际注册，分别为：新西兰、安提瓜巴布达、欧盟、日本、土耳其、美国、澳大利亚、赞比亚、英国、加拿大、以色列、南非、中国香港、尼泊尔、巴西、印度尼西亚、中国台湾、墨西哥、马来西亚、巴基斯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泰国、老挝、柬埔寨、卡塔尔、智利、黎巴嫩、沙特阿拉伯、也门、菲律宾、墨西哥等。

经发行人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马来西亚知识产权局网站（<https://www.myipo.gov.my>）核查，截至报告期末，马来 DEG 公司持有

LUXTRON 商标（第11类）、持有  商标（第11类）、持有  商标（第11类）、持有  **HI-BEAM** 商标（第11类）、持有  商标（第11类）。

## 2. 专利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专利证书，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网站进行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境内拥有的已授权的有效专利如附件所示。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境内拥有的已授权的有效专利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网站进行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1	发行人	2018SR120523	ER_Mesh_Dimmer 伊戈尔蓝牙 Mesh 调光软件 [简称： R_Mesh_Dimmer]V1.0	2017.12.30	2018.02.24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2	发行人	2024SR1001526	集控系统 V1.0	未发表	2024.07.15
3	伊戈尔电力	2024SR0253127	伊戈尔 NFC APP V1.0	未发表	2024.02.08
4	伊戈尔电力	2024SR0252635	DALI 自动化测试上位机系统 V1.0	未发表	2024.02.08
5	伊戈尔电子	2017SR711545	欧规高功率因数 DALI 线性拨码调光控制系统 V1.0	2017.10.09	2017.12.21
6	伊戈尔电子	2017SR714364	USB 充电器稳压控制系统 V1.0	2017.11.20	2017.12.21
7	伊戈尔电子	2018SR056676	超低功耗恒压输出 LED 驱动电源控制系统 V1.0	2017.09.23	2018.01.24
8	伊戈尔电子	2018SR055782	无频闪高功率因数 LED 驱动电源控制系统 V1.0	2017.02.19	2018.01.24
9	伊戈尔智能电器	2022SR0201818	椭圆形折弯绕线机软件[简称: TC-RWEP-G1]V1.0	未发表	2022.02.08
10	伊戈尔智能电器	2022SR0201816	直角折弯绕线机软件[简称: MTC-RWRT-G1]V1.0	未发表	2022.02.08
11	伊戈尔智能电器	2022SR0201817	8 字形圆形绕线机软件[简称: MTC-RW8C-G1]V1.0	未发表	2022.02.08
12	伊戈尔智能电器	2022SR0201815	单线 C 形磁环切割软件[简称: TC-MCSC-G1]V1.0	未发表	2022.02.08
13	伊戈尔智能电器	2022SR0201819	高速线圈成型机软件[简称: MTC-RWHC-G1]V1.0	未发表	2022.02.08
14	广东英备特、伊戈尔电力	2024SR0251377	充电桩故障诊断分析系统 V1.0	2023.10.24	2024.02.07
15	广东英备特、伊戈尔电力	2024SR0251378	充电桩智能充电管理系统 V1.0	2023.12.07	2024.02.07
16	广东英备特、伊戈尔电力	2024SR0251372	充电桩智能运营管理平台 V1.0	2022.05.10	2024.02.07
17	广东英备特、伊戈尔电力	2024SR0251376	充电桩区域功率调度分配系统 V1.0	2023.11.23	2024.02.07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18	安徽能启	2024SR0866002	AGV 调度系统 V1.0	未发表	2024.06.25
19	鼎硕同邦	2016SR318209	鼎硕同邦车载电源电能质量监测系统 V1.0	未发表	2016.11.03
20	鼎硕同邦	2016SR316192	鼎硕同邦车载电源供配电管理系统 V1.0	未发表	2016.11.02
21	鼎硕同邦	2016SR316190	鼎硕同邦车载电源电能质量分析软件 V1.0	未发表	2016.11.02
22	鼎硕同邦	2016SR315468	鼎硕同邦车载电源控制系统 V1.0	未发表	2016.11.01
23	鼎硕同邦	2016SR315464	鼎硕同邦车载电源充电机软件系统 V1.0	未发表	2016.11.01
24	鼎硕同邦	2016SR315532	鼎硕同邦车载电源硬件测试系统 V1.0	未发表	2016.11.01
25	鼎硕同邦	2018SR012339	车载电源控制系统 V1.0	2017.09.01	2018.01.05
26	鼎硕同邦	2018SR963089	鼎硕同邦储能电源控制系统 V1.0	2018.09.01	2018.11.30
27	鼎硕同邦	2018SR963297	鼎硕同邦双向电源控制系统 V1.0	2018.09.01	2018.11.30
28	鼎硕同邦	2018SR962397	鼎硕同邦 5G 通讯电源控制系统 V1.0	2018.09.01	2018.11.30
29	鼎硕同邦	2018SR962417	鼎硕同邦车载充电机含 CC-CP 功能控制系统 V1.0	2018.09.01	2018.11.30
30	鼎硕同邦	2018SR962403	鼎硕同邦 BMS 电源控制系统 V1.0	2018.09.01	2018.11.30
31	鼎硕同邦	2019SR1304079	鼎硕同邦 5G 通讯电源单板软件[简称: 5G 通讯电源单板软件]V1.0	未发表	2019.12.06
32	鼎硕同邦	2019SR1304086	鼎硕同邦电池化成电源单板软件[简称: 电池化成电源单板软件]V1.0	未发表	2019.12.06
33	鼎硕同邦	2019SR1321609	鼎硕同邦储能设备电源单板软件[简称: 储能设备电源单板软件]V1.0	未发表	2019.12.09
34	鼎硕同邦	2020SR0742293	鼎硕同邦区块链数字货币电源单板软件 V1.0	未发表	2020.07.08
35	鼎硕同邦	2020SR0742300	鼎硕同邦户外微基站通讯电源控制软件 V1.0	未发表	2020.07.08
36	鼎硕同邦	2022SR0123044	鼎硕同邦通讯电源系统软件 V1.0	未发表	2022.01.19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37	鼎硕同邦	2022SR0123043	鼎硕同邦电力系统蓄电池组充放电电源单板软件 V1.0	未发表	2022.01.19

#### （四）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发行人拥有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包括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截至报告期末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不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的上述生产经营设备的固定资产净值共计 63,217.48 万元，原值共计 91,607.17 万元。

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抽查部分主要生产经营设备的采购合同等材料，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设备的取得符合中国法律的规定，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法律纠纷。

#### （五）财产权利限制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文件、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除原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已披露的抵押、质押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房产、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以及设备等主要财产不存在设定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 （一）授信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申请方	授信方	授信金额 (万元)	授信期限
1	融资额度协议	BC2025030600001348	伊戈尔电力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00.00	2025.03.06-2026.03.06
2	融资额度协议	BC2025030600001347	发行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00.00	2025.03.06-2026.03.06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申请方	授信方	授信金额 (万元)	授信期限
3	融资额度协议	BC20250306000 01350	伊戈尔电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	2025.03.06- 2026.03.06
4	授信协议	757XY240712T0 00134	吉安磁电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0	2024.07.17- 2025.07.16
5	授信协议	757XY240712T0 00125	伊戈尔电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00.00	2024.07.17- 2025.07.16
6	授信协议	757XY240712T0 00115	发行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40,000.00	2024.07.17- 2025.07.16
7	授信协议	757XY240712T0 00145	伊戈尔电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	2024.07.17- 2025.07.16
8	授信协议	757XY240712T0 00129	吉安伊戈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0	2024.07.17- 2025.07.16
9	综合授信合同	(2024)禅银信 字第 242160 号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0.00	2024.07.26- 2026.07.15
10	综合授信合同	(2024)禅银信 字第 242161 号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0.00	2024.07.26- 2026.07.15
11	综合授信合同	(2024)禅银信 字第 242162 号	伊戈尔电力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0.00	2024.07.26- 2026.07.15
12	综合授信合同	(2024)禅银信 字第 242163 号	伊戈尔电力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0.00	2024.07.26- 2026.07.15
13	综合授信合同	(2025)禅银信字 第 250592 号	吉安伊戈尔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0	2025.02.26- 2025.11.06
14	综合授信合同	(2025)禅银信字 第 250593 号	伊戈尔电力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0	2025.02.26- 2025.11.06
15	综合授信合同	(2025)禅银信字 第 250598 号	吉安伊戈尔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00.00	2025.03.13- 2027.02.28
16	授信额度协议	GED1348301202 40027	发行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9,900.00	2024.05.27- 2025.05.26
17	授信额度合同	(2024)佛银综 授信字第 000257 号	发行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8,000.00	2024.08.30- 2025.07.28
18	授信额度合同	(2025)佛银综 授信字第 000064 号	伊戈尔电力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0	2025.03.03- 2026.02.23
19	授信额度协议	2025 年吉中银 伊戈尔电气授字 01 号	吉安伊戈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陵支行	10,000.00	2025.02.21- 2025.12.02
20	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平银佛公司二综 字 20250107 第 001 号	发行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60,000.00	2025.01.07- 2026.01.07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申请方	授信方	授信金额 (万元)	授信期限
21	授信协议书	2025 佛分季华 授信字第 0312001 号	发行人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	20,000.00	2025.03.15- 2026.03.14

## (二) 借款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借款方	出借方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1	国内信用证开证合作协议	757XY24071 2T00013402	吉安磁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2	国内信用证开证合作协议	757XY24071 2T00012502	伊戈尔电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3	国内信用证开证合作协议	757XY24071 2T00014502	伊戈尔电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4	国内信用证开证合作协议	757XY24071 2T00012902	吉安伊戈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5	固定资产贷款合同	HTZ3406300 00GDZC202 3N007	安徽能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	29,000.00	2023.12.27- 2030.12.26
6	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	(2024) 禅银国内证字/第 058 号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00	2024.07.26- 2026.07.15
7	中信银行“信e融”业务合作协议	(2024) 银佛融字第 242160 号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00	2024.07.26- 2026.07.15
8	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	(2024) 禅银国内证字/第 059 号	伊戈尔电力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0.00	2024.07.26- 2026.07.15
9	中信银行“信e融”业务合作协议	(2024) 银佛融字第 242162 号	伊戈尔电力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5,000.00	2024.07.26- 2026.07.15
10	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	(2024) 禅银国内证字/第 049 号	吉安磁电科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00	2024.06.25- 2025.06.24
11	贷款协议	(2024) 禅银出口买方信贷字第 244409 号	洛杉矶伊戈尔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200.00 万美元	首次提款日后的 72 个月 届满之日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借款方	出借方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12	国内信用证在线融资主协议	GN20241219 0001401M01	发行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13	福费廷业务合同	2024年国内福费廷合字 002号	伊戈尔电力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以《福费廷业务申请书》为准	
14	小微企业抵押e贷借款合同	81010320230 001798	鼎硕同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1,000.00	2023.03.09- 2028.03.08
15	国内信用证开立协议	国内 20241120001	伊戈尔电力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16	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协议	福费廷 2024006	伊戈尔电力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以双方就具体交易所签署的《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交易确认书》为准	
17	国内信用证业务总合同	平银佛公司 二国内证字 20250107第 001号	发行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18	国内信用证业务总合同	平银佛公司 二国内证字 20250108第 001号	伊戈尔电力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19	国内信用证业务总合同	平银佛公司 二国内证字 20250108第 002号	吉安磁电科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2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自营福费廷融资总协议	WXYZ20250 11522004450 075477	安徽能启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支行	以《福费廷业务申请书》为准	
2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HTZ4406600 00LDZJ2025 N00D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10,000.00	2025.01.13- 2026.01.12
2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贸易融资合同	44062020500 03088	伊戈尔电力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7,800.00	2025.01.20- 2025.06.30
2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5吉中银 司借字伊戈 尔电气001 号	吉安伊戈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陵支行	8,000.00	2025.02.24- 2026.02.24
2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5吉中银 司借字伊戈	吉安伊戈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陵支行	2,000.00	2025.03.18- 2026.03.18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借款方	出借方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尔电气 002 号				
25	福费廷业务额度合同	(2025)佛银综授额字第 000064 号-02	伊戈尔电力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福费廷业务申请书》为准	
26	国际贸易回款融资业务合同	(2025)佛禅汇字第 004 号	伊戈尔电力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国际贸易汇款融资业务申请书》为准	
27	国际贸易回款融资业务合同	(2025)佛禅汇字第 005 号	吉安伊戈尔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以《国际贸易汇款融资业务申请书》为准	
28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12582025280058	发行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0	2025.03.20-2026.03.19
29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12582025280065	发行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0	2025.03.28-2026.03.27
3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5 佛分季华流贷字第 0312001 号	发行人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	5,500.00	借款期限为一年，以借据上记载的日期为准
31	福费廷业务协议	2025 佛分季华福费廷协议字第 0313001 号	吉安磁电科技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	以《福费廷业务申请书》为准	
32	非承诺性循环融资协议	FA860325250310	伊戈尔电力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以相关提款通知中列明的额度和还款日期为准	
3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国内信用证开立总协议	WXYZ2025011016163100268691	发行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支行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 (三) 担保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万元)	主债权发生期间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25820250000013	发行人	伊戈尔电力	20,000.00	2025.03.18-2028.03.18(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2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25820250000014	伊戈尔电子	伊戈尔电力	20,000.00	2025.03.18-2028.03.18(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3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25820250000015	吉安伊戈尔	伊戈尔电力	20,000.00	2025.03.18-2028.03.18(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4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25820250000010	伊戈尔电力	发行人	20,000.00	2025.03.18-2028.03.18(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5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25820250000011	伊戈尔电子	发行人	20,000.00	2025.03.18-2028.03.18(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6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25820250000012	吉安伊戈尔	发行人	20,000.00	2025.03.18-2028.03.18(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7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25820250000017	伊戈尔电力	伊戈尔电子	1,000.00	2025.03.18-2028.03.18(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8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25820250000016	发行人	伊戈尔电子	1,000.00	2025.03.18-2028.03.18(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9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25820250000018	吉安伊戈尔	伊戈尔电子	1,000.00	2025.03.18-2028.03.18(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物	主债权发生 期间
1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757XY202302272001	发行人	伊戈尔电力	35,000.00	/	2023.06.29-2024.06.28 (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2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757XY202302257203	伊戈尔电力	发行人	40,000.00	/	2023.06.29-2024.06.28 (到期日以授信项下借款结清日为准)
3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757XY202302257201	伊戈尔电子	发行人	40,000.00	/	
4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757XY202302257202	吉安伊戈尔	发行人	40,000.00	/	
5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757XY240712T00014501	发行人	伊戈尔电子	1,000.00	/	2024.07.17-2025.07.16
6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757XY240712T00012501	发行人	伊戈尔电力	20,000.00	/	2024.07.17-2025.07.16
7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757XY240712T00013401	发行人	吉安磁电科技	10,000.00	/	2024.07.17-2025.07.16
8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757XY240712T00012901	发行人	吉安伊戈尔	10,000.00	/	2024.07.17-2025.07.16
9	票据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	757XY202202957001	伊戈尔电力	伊戈尔电力	25,000.00	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的电子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单	2022.09.06-2025.09.05
10	票据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	757XY202400471501	发行人	发行人	20,000.00	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的电子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单	2024.02.05-2027.02.04

###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万元)	担保物	主债权发生期间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4)禅银最保字第 242160-1 号	伊 戈 尔 电 力	发行人	25,000.00	/	2024.07.26-2026.07.15
2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4)禅银最保字第 242160-2 号	伊 戈 尔 子	发行人	25,000.00	/	2024.07.26-2026.07.15
3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4)禅银最保字第 242160-3 号	吉 安 伊 戈 尔	发行人	25,000.00	/	2024.07.26-2026.07.15
4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4)禅银最保字第 242160-4 号	吉 安 磁 电 科 技	发行人	25,000.00	/	2024.07.26-2026.07.15
5	资产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4)禅银池最质字第 242161 号	发 行 人	发行人	50,000.00	发行人持有的票据、保证金账户及账户内资金、存单、结构性存款等资产	2024.07.26-2026.07.15
6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4)禅银最保字第 242162-1 号	发 行 人	伊戈尔电力	25,000.00	/	2024.07.26-2026.07.15
7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4)禅银最保字第 242162-2 号	伊 戈 尔 子	伊戈尔电力	25,000.00	/	2024.07.26-2026.07.15
8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4)禅银最保字第 242162-3 号	吉 安 伊 戈 尔	伊戈尔电力	25,000.00	/	2024.07.26-2026.07.15
9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4)禅银最保字第 242162-4 号	吉 安 磁 电 科 技	伊戈尔电力	25,000.00	/	2024.07.26-2026.07.15
10	资产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4)禅银池最质字第 242163 号	伊 戈 尔 电 力	伊戈尔电力	50,000.00	伊戈尔电力持有的票据、保证金账户及账户内资金、存单、结构性存款等资产	2024.07.26-2026.07.15
11	资产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5)禅银池最质字第 250592 号	吉 安 伊 戈 尔	吉安伊戈尔	20,000.00	吉安伊戈尔持有的票据、保证金账户及账户内资金、存单、	2025.02.26-2025.11.06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万元)	担保物	主债权发生期间
						结构性存款等资产	
12	资产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5)禅银池最质字第250593号	伊戈尔电力	伊戈尔电力	20,000.00	伊戈尔电力持有的票据、保证金账户及账户内资金、存单、结构性存款等资产	2025.02.26-2025.11.06
13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5)禅银最保字第250598号	发行人	吉安伊戈尔	10,000.00	/	2025.03.13-2028.03.13
14	资产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5)禅银池最质字第250598号	吉安伊戈尔	吉安伊戈尔	10,000.00	吉安伊戈尔持有的票据、保证金账户及账户内资金、存单、结构性存款等资产	2025.03.13-2027.02.28

####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物	主债权金额(万元)	主债权发生期间
1	保证合同	(2024)禅银最保字第244409号	发行人	洛杉矶伊戈尔	/	3,200.00万美元	《贷款协议》项下首次提款日后的72个月届满之日
2	质押及担保协议	20241208877455	发行人	洛杉矶伊戈尔	发行人持有的洛杉矶伊戈尔全部已发行流通普通股股份	3,200.00万美元	《贷款协议》项下首次提款日后的72个月届满之日

####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万元)	主债权发生期间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GBZ134830120240034	吉安伊戈尔	发行人	10,000.00	2024.05.27-2029.05.27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债权发生 期间
2	最高额保证合 同	GBZ134830120240 033	伊戈尔电 力	发行人	10,000.00	2024.05.27- 2029.05.27
3	最高额保证合 同	GBZ134830120240 035	发行人	伊戈尔电 力	13,000.00	2024.06.17- 2029.12.31

#### 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债权发生 期间
1	最高额保证合 同	兴银粤保字(季华) 第 202405270001 号	伊戈尔电 力	发行人	10,000.00	2024.05.29- 2027.05.29
2	最高额保证合 同	兴银粤保字(季华) 第 202405270002 号	发行人	伊戈尔电 力	5,000.00	2024.05.29- 2027.05.29

#### 7.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 方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债权发生期 间
1	最高额保 证合同	(2024)佛银综授额字 第 000257 号-担保 01	伊戈尔电 力	发行人	18,000.00	2024.08.30- 2025.07.28
2	最高额保 证合同	(2024)佛银综授额字 第 000257 号-担保 02	伊戈尔电 子	发行人	18,000.00	2024.08.30- 2025.07.28
3	最高额保 证合同	(2024)佛银综授额字 第 000257 号-担保 03	吉安伊戈 尔	发行人	18,000.00	2024.08.30- 2025.07.28

#### 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债权发生 期间
1	最高额保证合 同	44100520220 005855	发行人	伊戈尔电 力	20,000.00	2022.05.17- 2025.05.16
2	最高额保证合 同	44100520220 010112	伊戈尔电力、 伊戈尔电子、 吉安伊戈尔	发行人	35,000.00	2022.08.04- 2025.08.03

#### 9.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陵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物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债权发生 期间
1	最高额保 证合同	2025年吉中银 伊戈尔电气最 高保字 01 号	发行人	吉安伊戈 尔	/	10,000.00	2025.02.21 起至单项业 务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物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债权发生 期间
2	知识产权 质押合同	2025年庐中银 质字伊戈尔00 1号	吉安伊 戈尔	吉安伊戈 尔	专利号为 ZL202410 540335.6 、 ZL201010 291293.5 的两项发 明专利	8,000.00	2025.02.24- 2026.02.24

## 10.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债权发生 期间
1	保证合同	佛交银禅城 2023 年保字 0425 号	发行人	伊戈尔电力	15,000.00	2023.04.26- 2026.04.26

## 1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市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 额(万 元)	担保物	主债权发 生期间
1	最高额保 证合同	HTC340 630000 ZGDB2 023N00 7	发行人	安徽能启	30,000.00	/	2023.12.27 - 2030.12.26
2	抵押合同	DY-SX ZH-202 40801	安徽能 启	安徽能启	29,000.00	安徽能启名下皖 (2024)寿县不动 产权第 0173828、 0173830、0173839 号房屋及对应的皖 (2023)寿县不动 产权第 0001657 号 土地使用权	2023.12.27 - 2030.12.26

## 12.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 额(万 元)	担保物	主债权发 生期间
1	保证金质 押合同	国内 20 2411200 01-001	伊戈尔 电力	伊戈尔电 力	5,077.304 858	伊戈尔电力在昆仑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开立的保	以实际开 具的信用 证为准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万元）	担保物	主债权发生期间
						证金专户中的保证金	

## 13.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支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万元）	担保物	主债权发生期间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PSBC44-YYTFS保2025011001	伊戈尔电力	发行人	20,000.00	/	2025.01.10-2029.01.09

## 14.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万元）	担保物	主债权发生期间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5 佛分季华高保字第0312001号	伊戈尔电子	发行人	20,000.00	/	2025.03.15-2026.03.14
2	保证金质押合同	2025 佛分季华保证字第0313001号	发行人	发行人	5,000.00	保证金 5,000,000.00 元	以实际开具的信用证为准

## 15.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金额	担保物	主债权发生期间
1	保证金质押协议	PA860325250310	伊戈尔电力	伊戈尔电力	50.00 万美元	保证金	以相关提款通知中列明的还款日期为准

#### （四）重大销售合同

新增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新增的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二、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 （五）重大采购合同

新增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新增的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二、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 （六）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及部分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发行人确认，除《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所披露的一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情况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 （七）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及担保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发行人接受关联担保的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根据发行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他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除已经披露的接受关联担保、日常关联交易等关联交易以外，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关联方非法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 （八）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应付款

根据发行人《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的其他应付款合计为 114,258,638.26 元，主要包括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预提费用、押金和保证金等；发行人合并口径的其他应收款合计为 51,132,288.22 元，主要包括押金保证金、应收暂估款、出口退税款、应收政府返税等。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

（九）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上述适用中国法律的重大合同均合法、有效，不存在因合同违法、无效等情形引致的潜在法律风险。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上述重大合同的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潜在风险和纠纷。

2.除《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所披露的一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情况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3.报告期内，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关联方非法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4.报告期内，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系因正常的经营活动发生。

## **十三、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一）新增期间内，发行人未发生增资扩股行为。

（二）新增期间内，发行人未发生《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事项。

（三）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 **十四、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未对现行章程进行修改。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十四、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 十五、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经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除上述情况外，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情况未发生变化。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十五、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十六、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经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情况未发生变化。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十六、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十七、发行人的税务及财政补贴

（一）新增期间内，吉安磁电科技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及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获发编号为 GR20243600116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伊戈尔电子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发编号为 GR20244401213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伊戈尔智能电器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发编号为 GR20244400789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除此之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税收优惠情况未发生其他变化。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发行人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发行人《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以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财政补贴相关文件,新增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享受的单项 500 万元以上的财政补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依据文件	补贴对象	补贴金额 (元)
1	《淮南市发展改革委关于组织申报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4 年项目的通知》《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4 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淮南市)》	安徽能启	10,660,000.00
2	伊戈尔与吉安市吉州区人民政府签署的《中压直流供电系统智能制造建设项目、智能箱变及储能系列产品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投资合同》	伊戈尔数字能源	7,000,000.00
3	伊戈尔与吉安县人民政府签署的《关于在江西吉安高新区兴建电源产品项目合同书》	吉安伊戈尔	5,921,474.93

## 十八、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一) 根据发行人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境外附属公司所在地律师就部分重要境外附属公司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以及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主管环保部门网站,本所律师认为,新增期间,发行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二) 根据发行人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境外附属公司所在地律师就部分重要境外附属公司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以及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主管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部门网站,新增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 十九、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 （一）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100Z1051 号）、《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518Z0248 号）以及发行人提供的其他资料，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使用情况如下：

### 1.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28 号），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9,257,125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79,329,496.25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1,015,280.32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68,314,215.93 元，实际募集资金已经容诚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518Z0037 号）验证确认。

####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14 号文），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9,671,636 股，每股发行价格 13.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82,768,878.84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992,740.95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62,776,137.89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全部到账，已经容诚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518Z0116 号）验证确认。

### 2.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日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光伏发电并网设备智能制造项	38,552.95	38,552.95	38,644.94	91.99
2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278.47	8,278.47	8,278.47	0.00
合计		<b>46,831.42</b>	<b>46,831.42</b>	<b>46,923.41</b>	<b>91.99</b>

2023年12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募投项目光伏发电并网设备智能制造项目已实施完毕并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公司将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996.0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日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中压直流供电系统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57,834.44	57,834.44	58,356.80	522.36
2	智能箱变及储能系列产品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22,436.25	22,436.25	22,067.55	-368.7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113.58	25,113.58	12,255.65	-12,857.93
4	补充流动资金	10,893.34	10,893.34	10,893.34	0
合计		<b>116,277.61</b>	<b>116,277.61</b>	<b>103,573.34</b>	<b>-12,704.27</b>

###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不适用。

###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具体如下：

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募投项目建设金额 2,714.48 万元和发行费用 284.48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容诚会计师验证并出具《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518Z0890 号）。

#### 5.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6.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结项，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

#####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发行人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 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发行人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 亿元，已归还募集资金账户金额为 8,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为 12,000 万元。

##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按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发行人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全部到期赎回。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03,573.34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89.07%，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后续建设。

## (二)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十九、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自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新增的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第三方面对其重要资产、权益和业务等事项提出的、可能对本次发行有实质性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新增的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本次发行有实质性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前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的行政处罚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关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更新”之“一、《审核问询函》问题 1”之“（三）《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10）”。

## 二十一、其他

经本所律师核查《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已披露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及其资金来源，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能够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规定。

经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包括：认购创钰铭展的合伙企业份额 3,000 万元。公司最近一期末财务性投资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三十，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关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更新”之“一、《审核问询函》问题 1”之“（三）《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之（9）”。

## 二十二、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发行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质条件，发行人本次发行尚需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经本所负责人及经办律师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五份，无副本。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之签章页)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刘劲容

  
叶长城

  
洪英

2025年5月7日

附件：境内专利

一、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1	一种低压灯用电子变压器	ZL200510034822.2	发明授权	2005.05.30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2	一种分体式电子变压器	ZL200610033938.9	发明授权	2006.03.01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	零电流软开关电路	ZL200710026913.0	发明授权	2007.02.13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4	一种串联混合型有源电力滤波装置	ZL200810197002.9	发明授权	2008.09.17	华中科技大学、佛山市伊戈尔电业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伊戈尔曾用名）
5	可分离的电连接器的连接结构	ZL200910192739.6	发明授权	2009.09.27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6	LED 灯的可调光控制电路	ZL201010106383.2	发明授权	2010.02.01	伊戈尔电子
7	LED 驱动电源	ZL201010112795.7	发明授权	2010.02.11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8	电子变压器的驱动电路	ZL201010291293.5	发明授权	2010.09.21	吉安伊戈尔
9	基于两级电感的无功补偿与电力滤波装置及其投切方法	ZL201210106656.2	发明授权	2012.04.05	伊戈尔电力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10	基于多重化技术的光伏并网发电装置	ZL201210106659.6	发明专利	2012.04.0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1	线饼整形工装	ZL201210582864.X	发明专利	2012.12.2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2	环氧树脂绝缘变压器线圈整体浇注方法	ZL201310742543.6	发明专利	2013.12.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3	一种变压器灌封工艺	ZL201610892313.1	发明专利	2016.10.1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4	温度测量装置及新应用的电线圈组件	ZL202010099875.7	发明专利	2020.02.18	伊戈尔电力
15	一种景观灯管理控制系统与方法	ZL202010524829.7	发明专利	2020.06.1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6	一种环氧树脂纳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浇注方法	ZL202210894353.5	发明专利	2022.07.28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吉安伊戈尔
17	一种灌沙石浇筑式移相变压器的制备方法	ZL202210958293.9	发明专利	2022.08.11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吉安伊戈尔
18	三相变九相升压降压自耦移相变压器	ZL201811565341.8	发明专利	2018.12.20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9	用于变压器绕组的导线及一种变压器	ZL201910116939.7	发明专利	2019.02.15	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20	一种易于迁徙的三相双电压组合式油浸升压变压器	ZL202011588320.5	发明专利	2020.12.2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21	一种注塑成型的电感装置、压粉磁芯及注塑成型方法	ZL202180068797.7	发明授权	2021.10.15	伊戈尔智能电器
22	一种电感器成型方法及电感器	ZL202311738412.0	发明授权	2023.12.18	伊戈尔智能电器
23	一种电感器加工用焊接设备	ZL202410840338.1	发明专利	2024.06.27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24	一种电感器生产线	ZL202410840337.7	发明专利	2024.06.27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25	一种基于 NFC 的 LED 灯调光系统及方法	ZL202410702529.1	发明专利	2024.06.03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
26	一种电感器成型方法及电感器	ZL202311542064.X	发明专利	2023.11.17	伊戈尔智能电器
27	一种自冷车载电源转换器	ZL202410598891.9	发明专利	2024.05.15	鼎硕同邦
28	一种车载直流电源转换器	ZL202410421144.8	发明专利	2024.04.09	鼎硕同邦
29	数字充电机的直流输出低频纹波抑制电路及其控制方法	ZL201810167060.0	发明专利	2018.02.28	鼎硕同邦
30	数字充电机的直流输出低频纹波补偿电路及其控制方法	ZL201810166600.3	发明专利	2018.02.28	鼎硕同邦
31	一种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	ZL202311332331.0	发明专利	2023.10.16	鼎硕同邦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32	一种通讯电源状态监控装置和方法	ZL202311348208.8	发明专利	2023.10.18	鼎硕同邦
33	电动汽车车载充电装置及其充电方法	ZL201810167059.8	发明专利	2018.02.28	鼎硕同邦
34	一种用于降低车载电源静态功耗的方法及系统	ZL202011502375.X	发明专利	2020.12.17	鼎硕同邦
35	一种新型防水防尘分线盒结构	ZL201811083125.X	发明专利	2018.09.17	伊戈尔电子、伊戈尔
36	一种磁芯的包胶带单元	ZL202411171209.4	发明专利	2024.08.26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37	一种骨架安装设备	ZL202411171212.6	发明专利	2024.08.26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38	一种用于变压器组装的生产线	ZL202411171213.0	发明专利	2024.08.26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39	一种可控硅调光电路	ZL202311835799.1	发明专利	2023.12.27	伊戈尔电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40	一种电感器生产用绝缘处理装置	ZL202410840339.6	发明专利	2024.06.27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41	一种高频变压器的组装产线	ZL202411171217.9	发明专利	2024.08.26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42	一种用于调光电路的滤波电路	ZL202410702531.9	发明专利	2024.06.03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43	一种 DALI 调光参数设置方法和 DALI 调光系统	ZL202410840336.2	发明专利	2024.06.27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
44	一种车载电源监测及调控系统	ZL202411231203.1	发明专利	2024.09.04	鼎硕同邦
45	一种开关电源控制系统	ZL202411255128.2	发明专利	2024.09.09	鼎硕同邦
46	一种引线焊接柔性预处理单元	ZL202411302797.0	发明专利	2024.09.19	安徽能启、伊戈尔电力
47	一种焊片上料机构	ZL202411302799.X	发明专利	2024.09.19	安徽能启、伊戈尔电力
48	一种变压器焊接用的产线	ZL202411302798.5	发明专利	2024.09.19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49	一种新型防护电源结构	ZL201910717252.9	发明专利	2019.08.05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50	DALI 协议收发电路及 LED 驱动电源	ZL202211316727.1	发明专利	2022.10.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51	一种调光型 LED 驱动电路及照明设备	ZL202211435108.4	发明专利	2022.11.1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52	一种两路光源色温调节电路	ZL202411171211.1	发明专利	2024.08.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53	一种自动磁芯包胶系统及包胶方法	ZL202410450264.0	发明专利	2024.04.15	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54	一种变压器自动化生产线及其组装方法	ZL202410450261.7	发明专利	2024.04.15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
55	一种磁芯组装系统及组装方法	ZL202410450275.9	发明专利	2024.04.15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
56	一种 LED 驱动电源的驱动电流校准方法及其装置	ZL202411171215.X	发明专利	2024.08.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57	一种紧凑型 LED 控制器的电控板	ZL202410540335.6	发明专利	2024.04.30	吉安伊戈尔
58	一种电感磁芯组装系统	ZL202410119963.7	发明专利	2024.01.26	伊戈尔智能电器
59	一种 LED 灯生产用剥线机	ZL202410532658.0	发明专利	2024.04.30	吉安磁电科技
60	一种引线自动焊接设备	ZL202411302796.6	发明专利	2024.09.19	安徽能启、伊戈尔电力
61	一种变压器产线的自动焊接单元	ZL202411302795.1	发明专利	2024.09.19	安徽能启、伊戈尔电力
62	一种具有防护结构的油浸式特种变压器及防护装置	ZL202410986510.4	发明专利	2024.07.23	吉安磁电科技
63	一种低压保护能够适应电压波动的 LED 驱动电源	ZL202411336376.X	发明专利	2024.09.25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
64	一种电源模块的充电控制方法及系统	ZL202411421079.5	发明专利	2024.10.12	鼎硕同邦

## 二、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1	平衡电抗器	ZL201520278695.X	实用新型	2015.05.04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2	三相三柱式变压电抗一体机	ZL201520278948.3	实用新型	2015.05.04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	长圆形移相变压器结构	ZL201520278980.1	实用新型	2015.05.04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4	手动式线材整型钳	ZL201520562697.1	实用新型	2015.07.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5	内置滤波电抗器的非晶变压器	ZL201520562866.1	实用新型	2015.07.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6	变压器管箍式安装架	ZL201520562870.8	实用新型	2015.07.30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7	一种隔离变压器	ZL201520951780.8	实用新型	2015.11.0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8	一种防水电源外壳结构	ZL201520959667.4	实用新型	2015.11.27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9	防震环形变压器	ZL201521032623.3	实用新型	2015.12.14	吉安伊戈尔
10	智能 LED 驱动电源	ZL201521032629.0	实用新型	2015.12.14	吉安伊戈尔
11	一种线性恒流驱动的 LED 光源的防暗光电路	ZL201621118644.1	实用新型	2016.10.13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12	一种防水变压器	ZL201621154121.2	实用新型	2016.10.3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3	一种节能电气箱	ZL201621154122.7	实用新型	2016.10.3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4	一种便携式电源变压器	ZL201621154127.X	实用新型	2016.10.3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5	一种防尘环形变压器	ZL201621154152.8	实用新型	2016.10.3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6	10~60kVA 三相太阳能逆变器输出电感三相集成	ZL201621154179.7	实用新型	2016.10.3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7	一种三相油浸式变压器器身新型主绝缘结构	ZL201621187894.0	实用新型	2016.10.28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8	一种环形变压器铁芯	ZL201621187901.7	实用新型	2016.10.2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19	一种稳压环形变压器	ZL201621198744.X	实用新型	2016.11.0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20	一种单相箱式变压器	ZL201621198745.4	实用新型	2016.11.07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21	一种新型低待机功耗的控制电路	ZL201621225187.6	实用新型	2016.11.15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22	一种带金属外壳电气产品的螺丝安装固定结构	ZL201621283567.5	实用新型	2016.11.28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23	一种电气产品的外壳	ZL201621358026.4	实用新型	2017.05.24	吉安伊戈尔
24	一种无频闪高 PF 电路	ZL201621358027.9	实用新型	2016.12.12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25	一种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	ZL201621359239.9	实用新型	2016.12.12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26	一种降压电路	ZL201621359240.1	实用新型	2016.12.12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27	一种环形变压器	ZL201621375764.X	实用新型	2016.12.15	吉安伊戈尔
28	一种易安装固定环形变压器	ZL201621375781.3	实用新型	2016.12.15	吉安伊戈尔
29	一种 DC-DC 过载保护电路	ZL201621375843.0	实用新型	2016.12.15	吉安伊戈尔
30	一种自带回差的过温保护电路	ZL201621435573.8	实用新型	2016.12.26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1	一种新型快速接线装置	ZL201621436053.9	实用新型	2016.12.26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2	一种高可靠性浪涌保护电路	ZL201621436480.7	实用新型	2016.12.26	吉安伊戈尔
33	一种新型的导轨固定安装结构	ZL201621436628.7	实用新型	2016.12.26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4	一种抗震干式变压器	ZL201621437214.6	实用新型	2016.12.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5	一种环形变压器屏蔽卷绕机	ZL201621437848.1	实用新型	2016.12.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6	一种单相太阳能逆变器多股铝线一次性焊接结构	ZL201621462665.5	实用新型	2016.12.2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7	一种可改善变压器局部放电问题的新型屏蔽结构	ZL201621463287.2	实用新型	2016.12.2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8	一种单相太阳能逆变器多股铝线防断焊接结构	ZL201621463289.1	实用新型	2016.12.2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39	一种线圈抽头端子	ZL201621463290.4	实用新型	2016.12.2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40	一种 H 桥切换色温电路	ZL201621464578.3	实用新型	2016.12.29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41	一种调光信号隔离电路	ZL201621466609.9	实用新型	2016.12.29	吉安伊戈尔
42	一种输入检测快速响应电路	ZL201621466610.1	实用新型	2016.12.29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43	一种外置可控的接地转换结构	ZL201720379350.2	实用新型	2017.04.12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44	一种圆环形立绕电感器	ZL201720563980.5	实用新型	2017.05.19	伊戈尔智能电器

45	一种新型的抱箍结构	ZL201721531352.5	实用新型	2017.11.16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46	一种新型低压 LED 防水灯连接器结构	ZL201721569830.1	实用新型	2017.11.22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47	一种外置式调光 LED 电源	ZL201820497130.4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48	一种无频闪欧规 LED 电源	ZL201820497173.2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49	一种具有低噪特征的调光器	ZL201820497174.7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0	一种具有 ZigBee 调光功能的 LED 驱动电源	ZL201820497216.7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1	一种高功率 LED 调光电源	ZL201820497217.1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2	一种基于 ZigBee 模组的智能调光电源	ZL201820497218.6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3	一种智能型通用调光模块	ZL201820497225.6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4	一种非隔离 LED 调光电源	ZL201820497257.6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5	一种恒压型 RF 调光 LED 电源	ZL201820497259.5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6	一种基于 ZigBee 调光模块的无频闪 LED 电源	ZL201820497260.8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7	一种具有逐流电路模块的 LED 驱动电源	ZL201820497272.0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8	一种新型调光无频闪 LED 电源	ZL201820497274.X	实用新型	2018.04.10	伊戈尔电子
59	一种扁平线立绕电感线圈及立绕电感器	ZL201820561048.3	实用新型	2018.04.17	伊戈尔智能电器
60	一种防水变压器	ZL201820718401.4	实用新型	2018.05.1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61	一种拉力量化装置	ZL201820718402.9	实用新型	2018.05.1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62	一种简易版电气箱	ZL201820718842.4	实用新型	2018.05.1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63	一种智能新型 WiFi 电气箱	ZL201820718844.3	实用新型	2018.05.1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64	一种立绕式扁平变压器	ZL201821179815.0	实用新型	2018.07.24	伊戈尔智能电器
65	一种扁平变压器	ZL201821188236.2	实用新型	2018.07.24	伊戈尔智能电器
66	单相太阳能逆变变压器	ZL201821327217.3	实用新型	2018.08.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67	端子上锡辅助装置	ZL201821327312.3	实用新型	2018.08.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68	防尘防水变压器	ZL201821327374.4	实用新型	2018.08.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69	防水灌封变压器外壳的翻边结构	ZL201821333137.9	实用新型	2018.08.1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70	防雷电过压环形变压器	ZL201821333141.5	实用新型	2018.08.1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71	新型电感器	ZL201821333194.7	实用新型	2018.08.18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72	新型共模电感	ZL201821333198.5	实用新型	2018.08.18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73	立绕电感	ZL201821333202.8	实用新型	2018.08.18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74	埋地电器箱	ZL201821333206.6	实用新型	2018.08.1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75	灌封变压器外箱挂耳	ZL201821333207.0	实用新型	2018.08.1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76	可同步旋转的环形变压器	ZL201821333208.5	实用新型	2019.01.1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77	一种带高密封外壳的电源结构	ZL201821515954.6	实用新型	2018.09.17	伊戈尔、伊戈尔电子
78	三相变九相升压降压自耦移相变压器	ZL201822148053.4	实用新型	2018.12.2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79	一种电感器	ZL201920204330.0	实用新型	2019.02.15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80	一种电气箱结构	ZL201920224223.4	实用新型	2019.02.21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81	一种绕线机配件	ZL201921122344.4	实用新型	2019.07.17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电力
82	一种带有新型门撑的美式箱变	ZL201921124614.5	实用新型	2019.07.17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电力
83	一种新型美式箱变	ZL201921125946.5	实用新型	2019.07.17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电力
84	一种外部可调的防水电源结构	ZL201921256859.3	实用新型	2019.08.05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85	一种新型防护电源结构	ZL201921259681.8	实用新型	2019.08.05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86	一种 LED 照明直流电源智能控制模块快速断电电路	ZL201921323731.4	实用新型	2019.08.15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87	一种电源适配器欠压保护电路	ZL201921341186.1	实用新型	2019.08.19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88	一种三相组合式变压器高低压仓室防盗结构	ZL201921385518.6	实用新型	2019.08.23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89	一种三相箱式变压器	ZL201921386600.0	实用新型	2019.08.23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90	一种带互锁控制的 USB 双口充电器	ZL201921394146.3	实用新型	2019.08.26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91	一种自动识别输入电压的电气箱	ZL201921577672.3	实用新型	2019.09.21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92	一种新型的吸顶灯安装结构	ZL201921932968.2	实用新型	2019.11.11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93	一种新型的吸顶灯结构	ZL201921933476.5	实用新型	2019.11.11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94	一种线性恒流 LED 驱动防振铃波电路	ZL201921933500.5	实用新型	2019.11.11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95	一种可降低层间场强的线圈结构、绕组结构及变压器	ZL201922024891.5	实用新型	2019.11.21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96	一种用于移相整流变压器的散热风道及移相整流变压器	ZL201922024909.1	实用新型	2019.11.21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97	一种用于变压器的吊装结构	ZL201922026247.1	实用新型	2019.11.21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98	一种用于改善变压器铁心拉板可靠接地的接地结构	ZL201922047337.9	实用新型	2019.11.21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99	一种扁平线	ZL201922160357.7	实用新型	2019.12.05	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100	一种扁平线连绕的直线式线圈及电感器	ZL201922160374.0	实用新型	2019.12.05	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101	一种防水合页电器箱	ZL202021073535.9	实用新型	2020.06.1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02	一种弯管工装夹具	ZL202021310941.2	实用新型	2020.07.0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03	接触式温度传感器	ZL202021521952.5	实用新型	2020.07.29	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电力
104	组合的金属粉末磁芯及所构成的电感装置	ZL202021598325.1	实用新型	2020.08.05	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电力
105	一种滑轨式灯具电源固定装置	ZL202022056324.0	实用新型	2020.09.18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06	一种多绕组共模照明电路及 LED 照明灯	ZL202022344437.0	实用新型	2020.10.20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07	一种 LED 照明灯的短路保护电路及 LED 照明灯	ZL202022351183.5	实用新型	2020.10.20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08	一种可靠的大电流保护电路	ZL202022351184.X	实用新型	2020.10.20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09	一种稳固的移相变压器	ZL202022402730.8	实用新型	2020.10.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0	一种新型的引线防水结构	ZL202021404410.X	实用新型	2020.07.16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1	一种灌封集成模块电感	ZL202022466373.1	实用新型	2020.10.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2	一种内外串联线圈的电感	ZL202022466391.X	实用新型	2020.10.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3	一种散热能力强的高功率密度电感	ZL202022471699.3	实用新型	2020.10.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4	一种硬连接的电感器	ZL202022704907.X	实用新型	2020.11.2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5	一种绝缘性能高的大功率混合磁集成电感器	ZL202022709687.X	实用新型	2020.11.2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6	一种散热变压器	ZL202022919041.4	实用新型	2020.12.0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7	一种带副铁心油浸式变压器	ZL202021280984.0	实用新型	2020.07.02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8	一种浸渍式移相变压器风筒结构	ZL202021556062.8	实用新型	2020.07.3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19	线圈吊装工装	ZL202022282712.0	实用新型	2020.10.14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0	一种油浸式变压器	ZL202022282718.8	实用新型	2020.10.14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1	电动弯线工装	ZL202022284404.1	实用新型	2020.10.14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2	一种油浸式变压器波纹油箱箱体连接角焊接骨架结构	ZL202022613502.5	实用新型	2020.11.12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3	一种三相组合式变压器焊死油箱盖手孔防护罩结构	ZL202022610851.1	实用新型	2020.11.12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4	一种单相芯式铁芯非晶油浸式配电变压器用夹件结构	ZL202022613504.4	实用新型	2020.11.12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5	一种抗干扰环形变压器铁芯	ZL202022794057.7	实用新型	2020.11.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6	一种悬空式安装固定环形变压器	ZL202022808710.0	实用新型	2020.11.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7	扁铜线弯折装置	ZL202023022626.2	实用新型	2020.12.1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8	EI 变压器铁芯防震装置	ZL202023022580.4	实用新型	2020.12.1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29	一种用于重型线圈的线圈起立架	ZL202021464688.6	实用新型	2020.07.22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30	一种伞形可调绕线模具及应用其的绕线机	ZL202120812873.8	实用新型	2021.04.2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31	一种空载功耗低且可调的调光电源	ZL202023086835.3	实用新型	2020.12.17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32	一种谐波改善的 LED 驱动电路	ZL202023083261.4	实用新型	2020.12.17	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133	一种铝线电感器	ZL202121886297.8	实用新型	2021.08.12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34	12 倍数绕组输出的 Y- $\Delta$ 移相变压器及供配电系统	ZL202121362263.9	实用新型	2021.06.1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35	14 倍数绕组输出的 Y-△移相变压器及供配电系统	ZL202121363952.1	实用新型	2021.06.1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36	12 倍数绕组输出的△-△移相变压器及供配电系统	ZL202121363945.1	实用新型	2021.06.1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37	16 倍数绕组输出的△-△移相变压器及供配电系统	ZL202121363940.9	实用新型	2021.06.1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38	含有移相线圈的三相隔离变压器及供配电系统	ZL202121052460.0	实用新型	2021.05.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39	一种特殊耐压设计的电感	ZL202121399292.2	实用新型	2021.06.2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40	一种易安装固定的磁芯绝缘骨架	ZL202121399707.6	实用新型	2021.06.2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41	一种电动汽车充电装置以及电动汽车	ZL202122450815.8	实用新型	2021.10.11	伊戈尔智能电器
142	一种多线并绕八字连绕电感及使用其的装置	ZL202122688261.5	实用新型	2021.11.0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43	一种安全度高的恒压调光灯具	ZL202122941183.5	实用新型	2021.11.2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44	一种精准调光调色温的灯具	ZL202122917933.5	实用新型	2021.11.2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45	一种人体感应电气箱	ZL202122788344.1	实用新型	2021.11.1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46	一种功能一体化的智能 LED 驱动器	ZL202122917992.2	实用新型	2021.11.2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47	一种安全可靠的四线导轨电源结构	ZL202122920252.4	实用新型	2021.11.1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48	一种 PWM 调光接收电路	ZL202122941219.X	实用新型	2021.11.2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49	一种用于调光电路的过流保护电路	ZL202122918068.6	实用新型	2021.11.2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50	一种带开关的恒流 LED 装置	ZL202122935696.5	实用新型	2021.11.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51	一种卡扣式压线结构	ZL202122790926.3	实用新型	2021.11.1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52	一种三极管消除低频纹波电路	ZL202122922031.0	实用新型	2021.11.24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53	一种变压器骨架	ZL202122938156.2	实用新型	2021.11.2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54	一种带电流补偿的 LED 驱动电路	ZL202122921418.4	实用新型	2021.11.2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55	一种用于多路 LED 驱动的短路保护电路	ZL202122921150.4	实用新型	2021.11.2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56	一种具有高散热性能的电感	ZL202123120043.8	实用新型	2021.12.1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57	一种便捷的吸顶灯安装结构	ZL202123120045.7	实用新型	2021.12.1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58	一种变压器铁芯装配装置	ZL202123175176.5	实用新型	2021.12.1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59	一种气道散热的变压器绕线模	ZL202123189762.5	实用新型	2021.12.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60	一种绝缘膜自动切割装置	ZL202123193280.7	实用新型	2021.12.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61	一种支架固定的工装结构和工装装置	ZL202220424284.7	实用新型	2022.02.2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62	一种压线板包装盒及使用其的压线板	ZL202122934815.5	实用新型	2021.11.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63	一种电动汽车充电设备电源变压器	ZL202123189852.4	实用新型	2021.12.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64	一种 EI 变压器整形装置	ZL202123187638.5	实用新型	2021.12.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65	一种多股并绕的谐振电感	ZL202123215538.9	实用新型	2021.12.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66	一种变压器骨架绝缘纸折叠模具	ZL202123189830.8	实用新型	2021.12.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67	一种直杆和底盘垂直定位工装	ZL202220217916.2	实用新型	2022.01.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68	一种驱动与开关焊接工装	ZL202220511596.1	实用新型	2022.03.0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69	一种线圈压块及其所应用的干式变压器	ZL202220199129.X	实用新型	2022.01.25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70	一种 LED 快速检测工装	ZL202123189827.6	实用新型	2021.12.1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71	一种低残压高可靠性防雷电路	ZL202122979796.8	实用新型	2021.11.2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72	一种用于光伏一体机变压器的温差油位补偿装置及其变压器	ZL202221667045.0	实用新型	2022.06.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173	一种新型电源外壳	ZL202221672813.1	实用新型	2022.06.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174	一种宽范围输出的恒流电路	ZL202221666914.8	实用新型	2022.06.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175	一种气动折弯成型装置	ZL202221859371.1	实用新型	2022.07.1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176	一种灯具灯板的固定工装装置	ZL202220424142.0	实用新型	2022.02.2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77	一种散热良好的变压器组件	ZL202221339338.6	实用新型	2022.05.3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178	一种环氧浇注变压器线圈带风筒一体式结构	ZL202221667044.6	实用新型	2022.06.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179	一种双边出线的电抗器	ZL202222330641.6	实用新型	2022.09.0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180	一种磁集成电感	ZL202221339362.X	实用新型	2022.05.3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181	一种耐压点检测试仪	ZL202222190587.X	实用新型	2022.08.1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广东英备特
182	一种环氧浇注配电变压器	ZL202221664191.8	实用新型	2022.06.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183	一种气动打孔装置	ZL202221942039.1	实用新型	2022.07.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184	一种绕组缠绕绝缘胶的工装	ZL202221942042.3	实用新型	2022.07.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185	一种密封式光伏 AC 电感	ZL202222129943.7	实用新型	2022.08.1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186	一种防漏电结构	ZL202222190557.9	实用新型	2022.08.1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广东英备特
187	一种滚轮式自动整形机	ZL202222192904.1	实用新型	2022.08.1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广东英备特
188	一种便于调节吸烟方向与吸力大小的吸烟装置	ZL202222199145.1	实用新型	2022.08.1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广东英备特

189	一种 IP40 新型外壳结构	ZL202221672814.6	实用新型	2022.06.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190	一种便于吊装的木箱	ZL202220211783.8	实用新型	2022.01.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
191	一种用于变压器超声波焊接的治具	ZL202222557009.5	实用新型	2022.09.27	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192	脉冲宽度及幅值调制电路	ZL202222594305.2	实用新型	2022.09.2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193	一种用于开关电源的耐压测试工装	ZL202222537921.4	实用新型	2022.09.2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广东英备特
194	一种双层电路板的分板测试工装	ZL202222488542.0	实用新型	2022.09.2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广东英备特
195	一种变压器线圈整形工装及使用其的线圈整形装置	ZL202220639621.4	实用新型	2022.03.2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196	一种剪电路板角线的装置	ZL202222192906.0	实用新型	2022.08.1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广东英备特
197	电感装置及太阳能储能装置	ZL202222328272.7	实用新型	2022.08.3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198	一种绝缘纸剪裁装置	ZL202222231822.3	实用新型	2022.08.24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广东英备特
199	一种变压器半成品耐压测试治具	ZL202222557007.6	实用新型	2022.09.27	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200	一种电感线圈的激光脱漆设备	ZL202222556700.1	实用新型	2022.09.27	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201	一种谐振电感的固定工装	ZL202222557010.8	实用新型	2022.09.27	伊戈尔智能电器、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202	一种抗启动浪涌电流电路	ZL202222762104.9	实用新型	2022.10.1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03	一种大功率直流充电系统	ZL202222751446.0	实用新型	2022.10.1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204	一种三相差模电感	ZL202223058155.X	实用新型	2022.11.1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子、伊戈尔数字能源
205	调光调色控制电路及 LED 灯	ZL202222932552.9	实用新型	2022.11.0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06	一种被动式 PFC 电路转换器的控制电路	ZL202223332334.8	实用新型	2022.12.13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07	一种输出短路保护电路	ZL202223428201.0	实用新型	2022.12.2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08	一种 PWM 调光信号传输补偿电路	ZL202320372828.4	实用新型	2023.02.2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209	一种延长维持时间的恒压供电电路	ZL202320641374.6	实用新型	2023.03.2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数字能源
210	一种环形变压器内孔灌环氧一体装置及环形变压器	ZL202320643267.7	实用新型	2023.03.2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11	一种供电 VCC 开关控制电路	ZL202320655162.3	实用新型	2023.03.29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数字能源、伊戈尔电力
212	一种储油柜上油位计的摆杆浮球限位装置	ZL202320839898.6	实用新型	2023.04.14	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213	一种防止变压器散热器运输开裂的补强结构	ZL202320847517.9	实用新型	2023.04.14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安徽能启
214	一种新型变压器器身起吊装置	ZL202320840039.9	实用新型	2023.04.14	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215	一种环形变压器环氧凸台灌封装置	ZL202320762975.2	实用新型	2023.04.07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力、伊戈尔数字能源、吉安磁电科技

216	一种变压器用圆型油箱周转工装	ZL202320872197.2	实用新型	2023.04.18	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217	一种适合于组合式变压器固定器身的固定装置	ZL202320879105.3	实用新型	2023.04.18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18	一种适合于组合式变压器熔丝的保护装置	ZL202320856674.6	实用新型	2023.04.17	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219	一种高压套管防护罩	ZL202320887765.6	实用新型	2023.04.14	安徽能启、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
220	一种变压器的电气程序锁	ZL202320901899.9	实用新型	2023.04.17	安徽能启、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
221	一种超低损耗的灌封式电感	ZL202320996453.9	实用新型	2023.04.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22	一种电感的固定烘烤装置	ZL202320996508.6	实用新型	2023.04.27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伊戈尔数字能源
223	一种高可靠性、低成本的负压驱动电路	ZL202320997864.X	实用新型	2023.04.2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24	一种 LED 去频闪电路	ZL202321011956.2	实用新型	2023.04.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225	一种变压器骨架的固定装置	ZL202321067824.1	实用新型	2023.05.0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26	一种线圈的包胶带装置	ZL202321145478.4	实用新型	2023.05.12	伊戈尔智能电器
227	一种三相四柱磁集成电感	ZL202321345561.6	实用新型	2023.05.30	安徽能启
228	一种磁芯结构及应用其的电感器	ZL202321326755.1	实用新型	2023.05.29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29	一种特殊安装变压器	ZL202321376788.7	实用新型	2023.06.01	吉安磁电科技、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力、伊戈尔数字能源
230	一种干式变压器的屏蔽结构	ZL202321440564.8	实用新型	2023.06.07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力、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31	一种用于焊接 EI 型电感与铜螺柱的装置	ZL202321434458.9	实用新型	2023.06.0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32	一种钢带的切断装置	ZL202321698963.4	实用新型	2023.06.30	伊戈尔智能电器
233	一种多功能的变压器测试工装	ZL202321699118.9	实用新型	2023.06.30	伊戈尔智能电器

234	一种线圈折弯工装	ZL202321699234.0	实用新型	2023.06.30	伊戈尔智能电器
235	一种具有线缆限位和收纳功能的电感器	ZL202321709885.3	实用新型	2023.06.30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伊戈尔电力
236	一种双电子线压接单个端子的电感器	ZL202321705813.1	实用新型	2023.06.30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安徽能启、伊戈尔电力
237	带线器及具有其的环形绕线装置	ZL202322257982.X	实用新型	2023.08.2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38	一种变压器用圆柱形油箱印刷工装	ZL202322291551.5	实用新型	2023.08.24	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239	一种结构紧凑的电感	ZL202322641273.1	实用新型	2023.09.27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力、吉安磁电科技
240	一种绕线机	ZL202322617521.9	实用新型	2023.09.25	伊戈尔智能电器
241	一种防卡线的蘑菇头和绕线装置	ZL202322608702.5	实用新型	2023.09.25	伊戈尔智能电器
242	一种具有散热功能的简易版电气箱	ZL202322444524.7	实用新型	2023.09.08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243	一种新型 WIFI 电气箱	ZL202322508353.X	实用新型	2023.09.15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
244	一种双模式张力箔式线圈绕制机	ZL202322744227.4	实用新型	2023.10.12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45	一种矩型线圈绕制的简易工装	ZL202321348992.8	实用新型	2023.05.30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伊戈尔数字能源
246	一种具有一体骨架结构的散热型滤波电感	ZL202322558723.0	实用新型	2023.09.19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47	一种具有网兜结构的电感	ZL202322652326.X	实用新型	2023.09.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48	一种电感散热外壳及使用其的电感	ZL202322652349.0	实用新型	2023.09.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49	具有防倾倒功能的 PCB 电路板	ZL202322654063.6	实用新型	2023.09.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
250	改进可调元件位置的 LED 灯具	ZL202322653946.5	实用新型	2023.09.27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
251	一种行程开关触发装置	ZL202322661741.1	实用新型	2023.09.28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52	一种改进磁芯的差模电感装置	ZL202323198370.4	实用新型	2023.11.27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53	一种电感器及电感器组件	ZL202323117831.0	实用新型	2023.11.17	伊戈尔智能电器
254	一种电感汇流排组件	ZL202323132540.9	实用新型	2023.11.20	伊戈尔智能电器
255	一种电感烘烤出料及治具回料的系统	ZL202420209584.2	实用新型	2024.01.26	伊戈尔智能电器
256	一种电力系统五防联动结构	ZL202420042412.0	实用新型	2024.01.08	吉安磁电科技
257	一种具有防水散热功能的机箱结构	ZL202321096755.7	实用新型	2023.05.08	鼎硕同邦
258	一种一体式新型小型化机箱结构	ZL202321041093.3	实用新型	2023.05.04	鼎硕同邦
259	一种散热底板的外装弹簧冲切模具	ZL202020931273.9	实用新型	2020.05.27	鼎硕同邦
260	一种散热底板的成型冲切模具	ZL202020915919.4	实用新型	2020.05.27	鼎硕同邦

261	一种一体式不间断电源转换器机箱	ZL202020835990.1	实用新型	2020.05.19	鼎硕同邦
262	一种抽屉装配式电源机箱的隐藏式把手	ZL202020889814.6	实用新型	2020.05.22	鼎硕同邦
263	一种分体式大功率电源转换器机箱	ZL202020885538.6	实用新型	2020.05.22	鼎硕同邦
264	一种具有快速散热功能的电源转换器	ZL202020819874.0	实用新型	2020.05.15	鼎硕同邦
265	一种电感器	ZL202323456832.8	实用新型	2023.12.18	伊戈尔智能电器
266	一种智能 LED 驱动电源	ZL201521032634.1	实用新型	2015.12.14	吉安磁电科技
267	防火环形变压器	ZL201521032699.6	实用新型	2015.12.14	伊戈尔智能电器
268	一种外置可调的电源结构	ZL202420365369.1	实用新型	2024.02.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
269	一种 LED 驱动电源断电维持电路	ZL202420600492.7	实用新型	2024.03.26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270	一种自锁夹具的解锁装置	ZL202420209654.4	实用新型	2024.01.26	伊戈尔智能电器
271	一种螺母筛选机构	ZL202421002554.0	实用新型	2024.05.09	伊戈尔智能电器
272	一种电感的工装治具	ZL202420642278.8	实用新型	2024.03.29	吉安伊戈尔、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73	一种带侧盖的 LED 控制器机壳	ZL202420942238.5	实用新型	2024.04.30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
274	一种 LED 控制器机壳结构	ZL202420941852.X	实用新型	2024.04.30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
275	一种 EI 型变压器的安装治具及其应用系统	ZL202420925180.3	实用新型	2024.04.29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76	一种可调整漏电感的环形变压器	ZL202420924393.4	实用新型	2024.04.29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77	一种用于变压器的线圈绕制模具	ZL202420909420.0	实用新型	2024.04.28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78	一种电感固定工装	ZL202420209541.4	实用新型	2024.01.26	伊戈尔智能电器

279	一种线圈缠绕胶带的工装	ZL202420209526.X	实用新型	2024.01.26	伊戈尔智能电器
280	一种用于多孔物体维修的液压工装	ZL202420646066.7	实用新型	2024.03.29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
281	一种水冷高频变压器与电感器的集成结构	ZL202420370772.3	实用新型	2024.02.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82	一种用于固定产品的木箱结构	ZL202420750407.5	实用新型	2024.04.11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283	一种可防止线缆松脱的电源盒	ZL202420750390.3	实用新型	2024.04.11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
284	一种磁芯上料和转移装置	ZL202420777463.8	实用新型	2024.04.15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
285	一种骨架柔性组装设备	ZL202420782105.6	实用新型	2024.04.15	伊戈尔电力、吉安磁电科技、安徽能启
286	一种气隙片柔性组装设备	ZL202420782144.6	实用新型	2024.04.15	伊戈尔电力、安徽能启、吉安磁电科技
287	一种变压器半成品的电性能测试装置	ZL202420775664.4	实用新型	2024.04.15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

288	一种具有校正功能的电感量测试装置	ZL202420777479.9	实用新型	2024.04.15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
289	一种自动组装变压器半成品的系统	ZL202420776140.7	实用新型	2024.04.15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
290	一种电感磁芯定位工装	ZL202420209559.4	实用新型	2024.01.26	伊戈尔智能电器
291	一种浸锡工装	ZL202421239071.2	实用新型	2024.05.31	伊戈尔智能电器
292	一种离心式脱漆机	ZL202421239059.1	实用新型	2024.05.31	伊戈尔智能电器
293	一种浸锡载具	ZL202421239048.3	实用新型	2024.05.31	伊戈尔智能电器
294	一种对中复位的焊接夹具	ZL202421355794.9	实用新型	2024.06.13	伊戈尔智能电器
295	一种自动氩弧焊设备	ZL202421355802.X	实用新型	2024.06.13	伊戈尔智能电器
296	U型电感组装治具及U型电感自动组装机	ZL202420910508.4	实用新型	2024.04.29	吉安磁电科技

297	一种充电桩用移相整流变压器	ZL202421236768.4	实 用 新 型	2024.05.31	吉安磁电科技
298	一种批量折弯工装	ZL202420750079.9	实 用 新 型	2024.04.11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299	一种 LED 驱动电源	ZL202420598862.8	实 用 新 型	2024.03.26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
300	一种基于氮化镓芯片的抗干扰 LED 控制器	ZL202420943641.X	实 用 新 型	2024.04.30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
301	一种 LED 控制器	ZL202420941895.8	实 用 新 型	2024.04.30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
302	一种紧凑型电控板的变压器结构	ZL202420943668.9	实 用 新 型	2024.04.30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
303	一种分散式气隙的变压器结构	ZL202420908282.4	实 用 新 型	2024.04.28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
304	一种输出端可选的电源驱动器	ZL202421234977.5	实 用 新 型	2024.05.31	吉安伊戈尔
305	一种 DALI 开关电源的调光电流校准电路	ZL202421237449.5	实 用 新 型	2024.05.31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306	一种线圈通用吊具	ZL202421208377.1	实用新型	2024.05.30	吉安伊戈尔
307	一种安全性能高的环形变压器	ZL202421278929.6	实用新型	2024.06.05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308	一种散热性能好的环形变压器	ZL202421278280.8	实用新型	2024.06.05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309	一种变压器风筒和变压器	ZL202421277953.8	实用新型	2024.06.05	吉安伊戈尔
310	一种用于配电三相变压器分接开关定位通用型工装	ZL202421275170.6	实用新型	2024.06.05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
311	一种变压器散热结构及一种变压器	ZL202421246003.9	实用新型	2024.06.03	吉安伊戈尔
312	一种四线导轨电源结构	ZL202421278962.9	实用新型	2024.06.05	吉安伊戈尔
313	一种变压器调校装置	ZL202420944203.5	实用新型	2024.04.30	安徽能启
314	固定工装、箔绕模具和变压器	ZL202421210502.2	实用新型	2024.05.30	安徽能启

315	一种绕组电阻平衡结构及变压器	ZL202421219884.5	实用新型	2024.05.30	安徽能启
316	一种起吊装置、变压器油箱及变压器	ZL202421219863.3	实用新型	2024.05.30	安徽能启

### 三、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1	端子台上壳	ZL201530388255.5	外观设计	2015.10.09	伊戈尔电力、伊戈尔电子、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
2	LED 驱动电源(DP)	ZL201530540455.8	外观设计	2015.12.17	吉安磁电科技
3	LED 驱动电源(PS-2)	ZL201530540457.7	外观设计	2015.12.17	吉安伊戈尔
4	LED 驱动电源(PS-1)	ZL201530540462.8	外观设计	2015.12.17	吉安伊戈尔
5	电源（长条形）	ZL201930578598.6	外观设计	2019.10.23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6	电源（方形）	ZL201930578607.1	外观设计	2019.10.23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7	电源（圆形）	ZL201930579183.0	外观设计	2019.10.23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8	扁平线	ZL201930678727.9	外观设计	2019.12.05	伊戈尔、伊戈尔电力
9	电源外壳	ZL202230411559.9	外观设计	2022.06.30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10	电源外壳	ZL202230534100.8	外观设计	2022.08.16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数字能源
11	智能电源外壳	ZL202330632738.X	外观设计	2023.09.27	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伊戈尔
12	电感器	ZL202330753391.4	外观设计	2023.11.17	伊戈尔智能电器
13	LED 驱动电源	ZL202430179457.8	外观设计	2024.04.02	吉安伊戈尔、伊戈尔电子、吉安磁电科技
14	带侧盖电源外壳	ZL202330810084.5	外观设计	2023.12.08	伊戈尔电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15	变压器	ZL202430255894.3	外观设计	2024.04.30	伊戈尔电子
16	充电桩（国标一体机）	ZL202430260410.4	外观设计	2024.05.06	广东英备特
17	PCB 板（LED 控制器的 PCB 板）	ZL202430255888.8	外观设计	2024.04.30	吉安伊戈尔
18	PCB 板	ZL202430332731.0	外观设计	2024.05.31	吉安伊戈尔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19	电源线路板	ZL202430332722.1	外观设计	2024.05.31	吉安伊戈尔
20	电源壳体	ZL202430332725.5	外观设计	2024.05.31	吉安伊戈尔
21	变压器组装生产线	ZL202430209664.3	外观设计	2024.04.15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
22	变压器测试线	ZL202430209666.2	外观设计	2024.04.15	吉安伊戈尔、吉安磁电科技、伊戈尔电力
23	电源外壳(1)	ZL202430205442.4	外观设计	2024.04.12	伊戈尔电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24	电源外壳(3)	ZL202430205440.5	外观设计	2024.04.12	伊戈尔电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25	用于电子设备调光设置图形用户界面	ZL202430152485.0	外观设计	2024.03.22	伊戈尔电子、伊戈尔电力、吉安伊戈尔
26	线控板（LED 控制器主板）	ZL202430255891.X	外观设计	2024.04.30	伊戈尔电子
27	充电桩主机（分体机）	ZL202430260411.9	外观设计	2024.05.06	广东英备特
28	充电桩(终端方案)	ZL202430260409.1	外观设计	2024.05.06	广东英备特
29	电源外壳（B）	ZL202430427913.6	外观设计	2024.07.09	吉安伊戈尔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30	电源外壳（A）	ZL202430427912.1	外观设计	2024.07.09	吉安伊戈尔
31	电源外壳（D）	ZL202430427915.5	外观设计	2024.07.09	吉安伊戈尔
32	电源外壳（C）	ZL202430427914.0	外观设计	2024.07.09	吉安伊戈尔
33	电路板(照明驱动电源的控制 电路板)	ZL202430441457.0	外观设计	2024.07.15	吉安伊戈尔
34	电路板(功率转换电路板)	ZL202430441458.5	外观设计	2024.07.15	吉安伊戈尔
35	电路板(LED 驱动电源电路 板)	ZL202430441459.X	外观设计	2024.07.15	吉安伊戈尔
36	电路板（调光电路板 3）	ZL202430455037.8	外观设计	2024.07.19	吉安伊戈尔
37	电路板（调光电路板 2）	ZL202430455036.3	外观设计	2024.07.19	吉安伊戈尔
38	电路板（调光电路板 1）	ZL202430455034.4	外观设计	2024.07.19	吉安伊戈尔
39	电路板（调光电路板 4）	ZL202430455038.2	外观设计	2024.07.19	吉安伊戈尔
40	电路板（LED 灯具的电源电 路板 2）	ZL202430458997.X	外观设计	2024.07.22	吉安伊戈尔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41	电路板（LED 灯具的电源电路板 1）	ZL202430458995.0	外观设计	2024.07.22	吉安伊戈尔
42	电路板（2）	ZL202430529598.8	外观设计	2024.08.20	吉安伊戈尔
43	变压器外壳(1)	ZL202430548459.X	外观设计	2024.08.28	吉安伊戈尔
44	电路板	ZL202430529595.4	外观设计	2024.08.20	吉安伊戈尔
45	LED 驱动器（方形）	ZL202430535638.X	外观设计	2024.08.22	吉安伊戈尔
46	LED 驱动器（圆形）	ZL202430529596.9	外观设计	2024.08.20	吉安伊戈尔
47	LED 电源	ZL202430548466.X	外观设计	2024.08.28	吉安伊戈尔